

中國人 盜墓史

中國人盜墓史
中國人盜墓史
中國人盜墓史

何力六 著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國人

盜墓史

中國歷史上最大的盜墓事件

中國歷史上最大的盜墓事件，也是中國歷史上最大的盜墓事件

在中國歷史上，盜墓事件屢見不鮮，但從未像這次一樣，引起如此大的轟動。

第六卷

中國歷史上最大的盜墓事件



中國人

盗墓史

中国第一本古代盗墓者列传

挖出正史隐藏的盗墓狂人，发现野史背后的黄金事迹

考古权威、南京博物院前院长作序力荐，上海电视台纪实频道“文化中国”专题制作播出

倪方六

◎著



上海文艺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目录

Content

- 序
- 写在前面的话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2)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3)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4)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5)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6)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7)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8)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9)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0)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1)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2)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3)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4)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5)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6)
-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7)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1)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2)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3)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4)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5)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6)
-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7)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1)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2)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3)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4)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5)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6)
-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7)
-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1)
-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2)
-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3)
-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4)
-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5)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1)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2)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3)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4)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5)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6)
-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7)

序

中国历史，大约三分之二的时期是统一的，三分之一是分裂的。在分裂的时代，刀光剑影的政治势力的战争演出，“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的民间散勇的掠夺活动，让当世人动魄惊心。其中，疯狂的盗墓场面，则是屡屡重合的历史场景。可惜，这样常见的重大历史课题，很少得到史家的认真著述。

由于近年来盗墓活动愈演愈烈，越来越具有普遍性、群众性和高科技性的特点，引起了一些写作高手的兴趣，出现了《盗墓笔记》、《鬼吹灯》一类的通俗盗墓文学作品，在文化商品市场上热销，而学术性或专业普及性的读物则很少。个人孤陋寡闻，只听说有殷啸虎、姚子民的《盗墓史》和王子今教授的《中国盗墓史》两种作品。真是惭愧，都未曾读过。

之后，有倪方六的《盗墓史记》出版，该书首先在网上引起了轰动，出版后一直热销不衰。继《盗墓史记》之后，倪方六君又有《中国人盗墓史》新著一种，行将付梓。承他不弃，约我说点什么。本人不敏，试作数语，略抒浅见。

我翻看了一下，《中国人盗墓史》似乎是“中国盗墓者列传”，或者说是另类的“人物传”，这在过去还没有人这样写过，新鲜。与《盗墓史》、《中国盗墓史》和作者自己早前的《盗墓史记》相比，《中国人盗墓史》写作角度、叙事方式均有明显的不同，突破了一般盗墓史的写法。

全书分为帝、王、臣、儒、兵、匪、僧、宦、民等九大部分，以“人”事为主，胪列重大盗墓者22人，各个朝代、各个阶层、各种动机的代表性盗墓现象，都说到了，差不多是一网打尽，一书写遍。

《中国人盗墓史》采取讲故事的方式，逐一展开，相当有趣。书中所讲不少都是“奇闻”、“秘事”，但所引用的资料丰富详实，不少都是来源于正规史书、古人笔记，还借用了现代考古报告，文风朴实生动，绝不枯燥。可能因为作者首先是记者的关系，“新闻语言”与“学术语言”嫁接到了一根藤上，这样可能有助于一般读者阅读。

归纳起来，盗墓者多为帝王贵胄、政治势力的代表人物、农民起义领袖（无一例外都是皇权定义者），一般士子、平民仅有3人，足可见古代官盗势力的强大。其盗发对象，几乎全是帝王陵寝、王公大墓，其中最让盗墓者眼红的是秦陵、茂陵和乾陵三处，不同朝代都有盗墓者觊觎。

古代盗墓是最不合乎礼法的。《左传》僖公24年（前636）说，“窃人之财，犹谓之盗。”文公18年（前609年）说，“窃贿为盗。”《荀子·修身》说，“窃货为盗。”《周礼·秋官·司刑》定，“司刑掌五刑之法，以丽万民之罪。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宫罪五百，刖罪五百，杀罪五百。”《掌戮》说，“刑盗于市。”凡杀人的，行刑后在市中陈尸三日，盗取他人财物罪大恶极的，在市上执行死刑，也同样处理。

儒家讲“十恶”：谋反、谋大逆、谋叛、大不敬、恶逆、不孝、不睦、内乱、不道、不义、开始于齐，盛行于隋，唐因之。佛家、道家所讲“十恶”完全相同，为：杀生、偷盗、邪淫、妄语、两舌、恶口、绮语、悭贪、嗔恚、邪见。古人强调这“十恶”不赦。盗墓之恶不知高过上述多多少倍。

既如此，为何还有那么多人冒比十恶更大的罪恶，去发冢盗墓？从下面一串数据中，就知道答案了。

我们知道，西汉时，国库多储备黄金。据彭信威《中国货币史》一书统计，单《汉书》所载，黄金重达90万斤，约合今天276335公斤。到王莽时，还有70万斤。彭在书中还列诸帝赐金的数字：高祖42550斤，惠帝68斤，高后110009斤，文帝12000斤，景帝1102斤，武帝806940斤，昭帝2420斤，宣帝680斤，元帝540斤，成帝3660斤，哀帝680斤，平帝200斤，合计为899530斤。当时，罗马帝国有黄金179000公斤。

从西汉到东汉，这些黄金都到哪里去了？

有学者推测，佛教传入中土，黄金部分被用到造佛像上面去了。但现在我们怀疑，不少都让帝王王随葬到地下了，说不准今后还会有部分出土。如此丰厚的宝货埋在陵墓里，不被盗墓者盯上，大概就是怪事了。

这个推测，可以从考古和文献中找到证据。《晋书·索綝传》（卷六十）记——“汉天子即位一年而为陵，天下贡赋三分之，一供宗庙，一供宾客，一充山陵。”三分之一国家财政，都让帝王随葬到地下了，惊人！

历代都有帝王倡导“薄葬”，如汉文帝刘恒，《史记·文帝本纪》载：“上常衣絺衣……以示敦朴，为天下先。治霸陵皆以瓦器，不得以金银铜锡为饰。”但后来的盗墓事件证明，汉文帝所谓的“薄葬”，是假的。《资治通鉴·晋纪》（卷八十九）记，愍帝司马邺（270-317）建兴5年（315），“六月，盗发汉霸、杜二陵及薄太后陵，得金帛甚多，朝廷以

用度不足，诏收其馀以实内府。”

当然，盗墓者盗墓？动机多种多样，贪财仅是其中之一。如伍子胥、武则天那般行报仇雪恨、政治打击的，也不鲜见。至于，如广川王刘去、始兴王陈叔陵之流的变态盗墓、兴趣盗墓，古往今来，都可以找到很多例子。

盗墓是一个世界性的现象，我曾去过埃及，同行介绍，那里的盗墓活动同样很猖獗。考古工作者普遍认为，现在尚没有遭受盗墓发的古墓，包括帝陵，都是“万劫余生”，90%的墓下葬后在100年内，会被盗发。河南省洛阳市北邙山一带，曾古人眼里上等风水宝地，是古代著名墓葬区，但在那里过去同样看到了令人痛心的频发的盗墓现象。《中国人盗墓史》出版的意思，不在于好看、猎奇，而在对自古有之，仍在继续的盗墓现象的揭露、曝光。

倪方六君是一位资深记者，同时又在研究历史和考古。数年前，他曾为我们①抢救、恢复南京大行宫“台城”遗址而努力奔走、报道。今天为他新著作文，投桃报李，算是我的微小之力了。

梁白泉

2009年7月31日

于南京仙林之咏梅山庄

梁白泉，1928年生，重庆市合川市人，研究馆员。1951年南京大学（中央大学）地理系、历史系毕业，分配到南京博物院工作至今，历任副院长、院长。1992年获国务院证书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现离休。为中国文物学会、中国博物馆学会理事、江苏省民俗学会会长、南京古都学会副会长、兼任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南京艺术学院教授。

注：①这里的“我们”，指东南大学教授、古建筑史研究专家潘谷西、南京大学考古系专业教授蒋赞初和梁先生本人。三老先生均为江苏省文物保护委员会资深委员，有江苏文物保护“三驾马车”之称。2003年，南京图书新馆工程工地发现六朝时期宫城遗址，有关方面考虑工程建设进度，决定不予保留。潘、蒋、梁三先生闻讯后，上下奔走、呼吁，并找到作者，希望新闻界予以关注。作者冒雨前去工地采访时，还弄出了一

场风波，遭相关人员阻止，摄影记者的相机被夺，经梅园派出所调解方罢。后江南时报以《南图新馆地下“藏”着什么》为题、北京青年报以《南京工地私埋考古发现》为题，，同步作了整版报道，引起高层官方的高度重视，此即所谓的“南图新馆私埋六朝宫城遗址事件”。后南图新馆地下部分建筑结构重新作了设计，改加夹层，保留了这一珍贵遗址。现在读者在南图新馆可以看到，这一历史遗址。

写在前面的话

想起写作《中国人盗墓史》，是因为上海电视台。

早在两年前，该台纪实频道《文化中国》栏目，即希望我去侃侃盗墓。但我因为做手术时面神经受伤过，一直不太想出镜，之后，又拒绝了包括CCTV在内的一些栏目的邀请。碍于面子，期间还是在江苏教育电视台、北京电视台、山东卫视、湖南卫视等几家电视台“献丑”了。可能随着“献丑”次数增多，心理渐渐没了多少负担，最终同意作客“文化中国”。

盗墓，可以侃的故事很多，但从哪方面侃确有讲究。2009年3月，在纪实频道的小会议室内，与《文化中国》制片人王文煜先生、主持人今波先生、编导吴琼小姐等一起商讨后，决定从最容易的“盗墓者”侃起。我觉得，以“人物”为主线比较好入手，当即表示，半个月后拿出讲稿。

但真正动笔，才知道不那么容易。自然，半个月也不可能拿出稿子，一直拖到六月底才成稿，此即现在读者看到的《中国人盗墓史》。

不那么容易在哪？研究历史的人都知道，明明是一个可以讲得清楚，记得准确的历史事件，史家非要七拐八绕，顾左右而言他，最后弄得一头雾水，后人只能去猜释，此即中国古代史家玩得最熟练的——所谓“春秋笔法”，其始作俑者就是中国古代第一文化名人、大圣人孔仲尼。

“春秋笔法”，到底是怎样的一种笔法？《春秋公羊传·闵公》说得相当精辟，“为尊者讳，为亲者讳，为贤者讳”。“讳”是什么意思，《广雅·释詁三》称，“讳，避也”，意思就是回避忌讳，常见的如皇帝的名字，别人是不能用的，也不能同字同音，这就是“讳”。

盗墓是不光彩的行为，盗墓史在正统的学者看来是一种“秽史”，是不予研究的。所以，盗墓行为往往被史家“讳”掉，特别是帝、王、将、相、臣、儒……这些所谓的尊者、贤者的盗墓行为，很难在正史中找到完整的记述。

如，东吴大帝孙权，即便是三国迷，也多不知道孙权还是一个“盗墓贼”。在陈寿的《三国志》上，连蛛丝马迹都找不到，只言片语也无。他盗南越王墓，仅见于晋人王范的《交广春秋》。《交广春秋》已佚，后人从《广东新语》等旧籍转引中，才了解到孙权盗墓真相。

再如，曹操盗墓。曹操是中国盗墓史上不可或缺的人物，是一位盗墓名人、狂人，中国最早的专职盗墓者——“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就是曹操发明的。但在《三国志》上，同样不见记载。

《三国志》记事过于简单，皇帝看了都不甚明了。南朝宋文帝刘义隆便下令，要当时的大学者裴松之作补注。裴松之在《三国志·魏书》（卷六）中补注“建安七子”之一、陈琳的事迹时，引了东晋史学家孙盛编撰的《魏氏春秋》里文字——

“又梁孝王，先帝母弟，坟陵尊显，松柏桑梓，犹宜恭肃，而操率将校士士亲临发掘，破棺裸尸，略取金宝。至令圣朝流涕，士民伤怀。又署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所过隳突，无骸不露。”

因为这段补注，曹操盗墓一事，才被揭开老底，为后世知晓。

即便正史上有记载，也多惜墨如金”。石勒、石季龙（石虎）这对叔侄皇帝，都是盗墓狂人，他们在当皇帝前后，曾将中原一带包括帝王陵在内的许多坟墓都盗毁了。史书上对他们的盗墓行为，记述算是较为详细的

勒及季龙并贪而无礼，既王有十州之地，金帛珠玉及外国珍奇异货不可胜纪，而犹以为不足，曩代帝王及先贤陵墓靡不发掘，而取其宝货焉。邯郸城西石子冈上有赵简子墓，至是季龙令发之，初得炭深丈余，次得木板厚一尺，积板厚八尺，乃及泉，其水清冷非常，作绞车以牛皮囊汲之，月余而水不尽，不可发而止。又使掘秦始皇冢，取铜柱铸以为器。

但就是这段文字，里面也埋下了很多谜团。如石季龙在盗掘秦陵时，是如何盗的，取出的铜柱到底是何物，均无说明，以致于现在好多学者认为，《晋书》所记石季龙盗秦陵的文字不准确。如果房玄龄、褚遂良、许敬宗这些唐代大学者，在监修《晋书》时能多着墨几分，恐怕就不可能有现代学者的争议了。

我写《中国人盗墓史》，便是想将被中国古代史家有意无意“春秋”了的所谓“秘史”找出，初步形成一个“中国人盗墓史纲”，以弥补一下历史的缺憾。

或许有读者看过本书后会说，《中国人盗墓史》好像是“中国盗墓者列传”。确实是这样，这就是一本“盗墓者群体传记”。为什么这样写，其中

有一个插曲。作客山东卫视《不亦乐乎》节目时，主持人大兵问我，什么样的人可以成为盗墓者？我当时就告诉他，什么样的人都可能成为盗墓者，上至帝王将相，下至黎民百姓，只要有机会和条件时。《中国人盗墓史》实际就是在回答大兵的提问，我找出了21位不同身份、不同地位的古代盗墓高手、毁坟强者、发冢狂人，让读者看到盗墓的“广泛性”和“严重性”。

需要说明的是，因为受资料 and 水平的限制，加上成稿时间的仓促，希望的和写出的可能有不小的距离，敬请同行、专家批评批评、指正。

最后，我应该感谢一下上海电视台，不然就不可能有《中国人盗墓史》的出版了。再要感谢南京博物院前院长、已82岁高龄的梁白泉先生。

我与梁先生因“南图新馆私埋六朝宫城遗址事件”而结缘，当我想请一位权威专家给我“撑面子”时，我首先想到了梁先生。但我担心梁先生的身体，不好意思打扰。便请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季士家先生给梁先生打电话，先问问情况。听说我想请他作序时，梁先生当即答应了，我这才带着书稿前去府上拜访。听说出版时间紧张，梁先生第二天就写出了2000多字、颇有深度的《序》来。当我拿到梁先生工整写在稿纸上的《序》时，我是一种说不出的感动，祝梁先生健康长寿！

倪方六

2009年7月

于南京莫愁新寓郁金里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

孙权是三国时期的大名人，字仲谋，是吴国的开国皇帝，他还是古代帝王盗墓第一人，南越王墓第一盗！

关于孙权的故事很多，凡是中国人都能说出个一二来，但如果说到孙权盗墓，知道的人可能没有几个，不少人可能也不会相信。

所以，未正式说孙权盗墓前，先得再说一下什么叫盗墓者。别以为自己亲自拿起“洛阳铲”，那才叫盗墓者，实际上，真正的盗墓狂人，没有一个是亲自操铲干活的，都是幕后老板和指挥。

孙权盗墓，及后面将要说到的石季龙、武则天、朱由校、弘历，都是这么一回事情。

● 东吴大帝的诞生

孙权这个人家世显赫，大家现在熟知的中国古代军事经典《孙子兵法》，就是他的祖上孙武写的。孙武后来到了吴国，经前面说过的另一盗墓狂人伍子胥的引荐，受到了吴王阖闾的重用。此后，孙氏家族在江浙一带声名大涨，荫及子孙。

但孙权能当上皇帝则要感谢他的老子孙坚，而不是受孙武的影响。孙坚是汉末枭雄之一，先后任过别部司马、议郎、长沙太守等职，官至破虏将军，故而又称“孙破虏”。

孙坚的经历很不简单，汉献帝刘协主政的中平元年（184年），孙坚与右中郎将朱雋一起剿灭黄巾军。最值得一提的是，他曾与袁术等诸侯联合攻伐过董卓，还是董卓最怕的对手。

孙坚时为长沙王，兵起长沙。

但袁术与孙坚明里合作，暗里拆台，不少联合军也是观望不前。孙坚前去攻打华雄时，袁术不发粮草，虽然孙坚最后打败了华雄，但却一度陷入险境。公元192年，袁术再派他前去攻打荆州刘表时，他被刘表部将黄祖射死，遗体运回江东，葬于曲阿（今江苏丹阳），年仅37岁。孙权立国后，追谥孙坚为“武烈皇帝”。

为什么讲孙权盗墓先要说孙坚？这里有两个原因，一是因为孙权能当上皇帝，是老子给奠的基；二是孙权粘上了盗墓者这块狗皮膏药，也是因为老子。

孙坚生四子，孙策、孙权、孙翊、孙匡，一女孙尚香，不只孙坚自己厉害，他的子女在三国时期也都是风云人物。孙尚香是蜀国君主刘备的夫人，当年孙权想要回刘备“借走”的荆州时，听信周瑜的“妙计”，嫁妹与中年丧妻的刘备，但却中了诸葛亮的诡计，结果孙权是“赔了夫人又折兵”。所以，这么算起来孙坚是吴国的“太上皇”，还是刘备的老岳父、蜀国的“国丈”呢。这是《三国演义》的说法，《三国志》上没有孙尚香这个人。

孙权是孙坚的二儿子，其兄孙策也是十分了得的人物。

《搜神记》里有这么一个说法，孙策、孙权兄弟在娘肚里时就有异兆。孙坚的夫人怀大儿子孙策时，梦见月亮飞入怀中，怀孙权时又梦见太阳入怀。孙坚听过夫人的说法后，喜不自胜地断言“日月乃阴阳的精华，是极为富贵的象征”。

果如孙坚所言，兄弟俩都成了非凡人物。

孙坚在攻打荆州时中了黄祖的埋伏被杀后，长子孙策继承父业。孙策未负父亲重望，广交豪杰，先后与周瑜、张昭、张纮等相识，在江东打下了一片天地，成为江东“小霸王”，被东汉朝廷封为吴侯。公元199年，孙策率军大败宿敌黄祖，为父报仇。

孙策年轻美貌，时人称其为“孙郎”，与周郎（周瑜）亲若兄弟，最后还成了连襟，分别迎娶了乔公的两个女儿大乔和小乔，这段才子风流佳话，至今仍是一桩美谈。

本来照这样发展，将来吴国的皇帝不会有孙权的份了，但孙策可能是无帝王命，公元200年4月，在外出狩猎时竟被旧仇许贡的部下行刺了，英年早逝。这样，父兄打下的这份帝王基业转到了孙权的手里。孙权称帝后，不敢忘记老大的功劳，追谥孙策为“长沙桓王”。

公元221年，已率先称帝的魏文帝曹丕封孙权为“吴王”，但孙权哪甘心当什么王，在刘备立国成都之后，公元229年，孙权在武昌（今湖北省鄂州市）称帝，史称“东吴大帝”，吴国由此诞生。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2)

● 给老子修庙动盗墓歪心

孙权盗墓就是在当了皇帝之后。

原来，古代帝王立国，必立“七庙”，就是建七座庙，分别供奉自己的祖宗，即“四亲”庙（父、祖、曾祖、高祖）、“二祧”（tiāo，高祖的父和祖父）庙和始祖庙。其中太祖庙位居正中，其左右各为三昭三穆。

据《宋书·礼志六》（卷十六）透露的情况，孙权当了皇帝之后，并未完全按照这规矩办事，他仅仅给自己的老子孙坚立了一座庙。此庙被尊为东吴的“始祖庙”，庙址在当时的长沙郡临湘县。

但这里有令后人不解的地方，就是既然是“始祖庙”，那就应该与都城建在一起，这样既方便祭祀，也比较正统。不过孙权这样做有两个原因。一是“福地说”。孙坚当年平剿包括黄巾军在内的东汉末年农民大起义有功，被朝廷拜为长沙太守。当年孙家起兵反秦、反董卓也都是从长沙起事，长沙对孙家来说确是福地。二是“风水说”。宋书《分门古今类事》（卷十七）转引《广异记》称，当年孙坚父亲死后，孙权请风水先生在浙江老家富春卜地下葬。忽然有一个怪异之人问他，你家想当百世诸侯，还是想当四世皇帝？孙坚说想当皇帝。于是这个人随手指了一处。孙坚很是惊异，相信了那人，把父亲葬在那地方。富春江有一次涨水，孙坚父亲的坟四周形成了一条狭长的沙带。有老人就说，你的子孙将来会在长沙发迹，后来果然如此。

但孙坚的庙修好后，孙权却未祭祀过，每年仅派长沙的主政官员代他前往祭祀。孙权这行为，日后广受史家的批评，认为孙权根本就没把他的老子当成“始祖”，为君不尊，立始祖庙不过是做样子。

让史家批评更为激烈的地方，却是修庙的木材来源——竟然是盗墓盗来的。

从别人家的祖坟里挖出来的，用死人的“棺材板”给老子修庙，史家称“未之前闻也”，即从来没有听说过，感到十分惊讶和不解。

当年，长沙附近山多树，木材丰富，并不像现在森林资源不丰富。孙权

这样给老子修庙确实有点“糊弄鬼”的意思。不过，也有人认为孙权做得好，身上充满了20世纪五六十年代毛泽东倡导的“破四旧”色彩，有点移风易俗“革命家”的味道。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3)

● 首盗第一任长沙王大墓

孙权盗的是哪个人的墓？这个人的祖上算起来与孙家祖上的关系还不一般呢，他就是历史上第一任“长沙王”吴芮。

吴芮是长沙人的贵人，没有吴芮，也就不会有现在的长沙市，所以，长沙人对吴芮一点也不陌生，在市志上首先得给这个人留下位置。

对于吴芮的身世，不同版本的吴氏族谱上有不同的说法。主流的说法是，吴芮是吴王阖闾的后代，这么说来，孙权的祖上孙武能发迹，还要感谢吴芮的祖上吴王，将恩人之后的墓挖了实在不像话。

原来，阖闾的儿子夫差继王位后，不务国事，沉湎声色，于公元前473年被越国灭亡，勾践毙夫差于余杭山卑犹亭，其子孙四分五散。太子友与时任谏议大夫族弟暨带着母亲(失宠的皇后)和家眷到今江西景德镇市浮梁县的瑶里(安徽休宁右龙乡)隐居了下来(一说隐居于番阳，今江西鄱阳东北)。另一个王子徽则来到了前总书记江泽民的祖籍地、今江西婺源一带。吴芮是吴王后代隐居到瑶里这一脉的第五代人。

另一种说法是，吴国被越国灭亡后，吴芮的祖先孤身一人逃离家乡，避居齐国，被齐平公接纳，并娶公主姜氏为妻。到了吴芮父亲吴申那一代，举家南迁楚国，官居楚国大司马。楚国亡国前夕，吴申审时度势，携家小渡过长江隐居瑶里。

吴申生有二子，吴芮是长子，自幼才华出众，秦统一后当了番阳(江西鄱阳东)县令，他为政清廉，颇得民心，被百姓誉为“番君”。秦末，各地反秦起义风起云涌，吴芮审时度势，当机立断，毅然响应起义反秦，被项羽封为“衡山王”。因为有违项羽指令，后又被取消了封王。

在其后的时间，吴芮帮刘邦夺得了汉家天下。刘邦统一全国后，重新分封诸侯王，其中有七个异姓：分别是楚王韩信、淮南王英布、梁王彭越、赵王张敖、韩王信、燕王臧荼、长沙王吴芮。长沙王都城临湘，在所有异姓王中，只吴芮的长沙国得以善始善终。

其实，长沙国是一个小国，实际仅控一郡之地。根据曾做过长沙王太傅

的贾谊于公元前174年的上书，汉初的长沙国民户数只有二万五千，按当时的情况来推测，全国也就只有十几万人。

但长沙国虽小，却是进入南越诸国的咽喉之地，是阻挡百越诸侯进攻中原的门户，军事位置极为重要。不久天下巩固后，刘邦便开始了剪除异姓王的计划，先后搞掉了七个，仅留长沙国，称吴芮有德，忠心。但刘邦仍是不放心他，因为他是吴王之后，说不定有朝一日反汉自立。

在一时无法取缔的情况下，刘邦派了一位楚地出生，名叫利苍的亲信出任长沙国丞相，实际上是监视国王吴芮的一举一动。巧合的是，利苍的墓于20世纪70年代在长沙市东郊浏阳河旁被发现，这就是著名的马王堆乡汉墓，其中二号墓主就是利苍。一号汉墓出土了千年不腐的女尸，就是他妻子辛追。有人知道这层关系后曾开玩笑，说辛追当年说不定还和吴芮见过面，一起吃过饭呢。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4)

● 首任长沙王死亡和葬式之谜

这里再说一下吴芮之死。

《汉书·吴芮传》（卷三十四）记载，公元前201年，吴芮这个长沙国王仅当了一年，时年40岁，刚过生日后不久，便死了。死后刘邦谥他为“文王”，由其子继王位。对吴芮的死因，史书上没有交代，似乎是突然死的，所以给后人留下了猜测的空间。

据说他是在率兵平定福建，行至金精山一带（今江西宁都县西北15里石鼓山）时，染上了大病，途中不治而亡。还有人干脆认为，吴芮是被刘邦毒死的，是他密诏长沙国丞相利苍下的药。虽然此说离奇，不过联系八个异姓王七个未得善终，刘邦对其下毒手也无不可。

从史料上看，吴芮之死确实可疑。吴芮有一个非常有才华的妃子叫毛苹，在去世那年过生日时，吴芮与毛氏泛舟湘江。远望青山，近看碧水，想想这么多年征战在外，打打杀杀，夫妻聚聚散散，毛氏和吴芮都陷入了一种未可名状的伤感境界。

毛氏对着丈夫即兴吟道：“上邪！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其情深深，其意切切，吴芮听罢竟然想到了死，称：“芮归当赴天台，观天门之暝晦。”吴芮在瑶里的老家有一处风景绝美之处——五股尖仰天台，少时应该常去玩耍，所以有些深刻印象，他的意思就是死后把我送回老家瑶里的天台安葬，也好朝看红日，晚望明月，了却生前不能回家、叶落再归根的宿愿。但吴芮的愿望在下葬后400年才实现，这又是后话了。

吴芮说这话是不是当时预感到了什么不测之事要发生？反正不久他死掉了，不久毛氏也死掉了，这里面的谜团大概永远也无法解开了。

吴芮死后，并未能回到老家瑶里，而是以诸侯王规格，礼葬在国都临湘西北的北津城。

北魏时地理学者酈道元曾到过吴芮墓旧址看过，他在《水经·湘水注》（卷三十八）中写道，“（吴芮墓）广踰六十八丈，登临写目，为廛

（chán）郭之佳憩也。”从酈道元所记来看，吴芮墓很大，汉代四尺约一米，吴芮墓周长达到了170米，看来孙权挖后并未铲平毁掉。

既然要盗墓材，长沙附近的古冢名墓很多，为什么要选吴芮的？这是因为吴芮的墓材多，而且好。

秦汉时期曾流行一种特高等级的下葬礼制，叫“黄肠题凑”。这种葬式有利于尸体保护，本是春秋时期周天子所葬专用，后来诸侯王、功臣，经特许也可使用了。如西汉大将霍光死后，汉宣帝便赐给他梓宫、便房、黄肠题凑各一具。

“黄肠题凑”全部用上等木料做成，墓室四周用柏木枋堆垒成的框形结构，需要耗费大量的木料。扬州广陵王博物馆内便保存了两套全国仅见的“黄肠题凑”，此是1980年在江苏高邮天山一号墓、二号墓中出土的。墓主人分别是汉武帝之子、广陵王刘胥和王后。

整个墓内南北长13.5米，东西宽11.2米，高4.10—4.50米，四周全部由上等方木围成，题凑木共计857根，每根方木一般长0.94米，宽、厚均为0.40米，层层垒砌。我曾随南京师范大学考古系学生一起去看，虽然经过2000年水浸土埋，但木质仍然坚硬如新。

北京大葆台西汉墓、石景山区老山汉墓，都发现了保存较好、形制复杂的“黄肠题凑”。作为刘邦唯一未除国号的异姓国王，吴芮的下葬应该也使用了这种葬制。这种推断的依据就是之后的广陵王刘胥都使用了“黄肠题凑”。退一步说，即便吴芮死后不使用这种“天子葬式”，根据秦汉时椁室都是用木材做成（不用砖石）的情况，作为长沙王的吴芮下葬所用的木材量也会很惊人，不然孙权绝不会派人盗墓劫材。

孙权盗取吴芮墓材的事情，正史、野史上均有记载。从这些史料上看，孙权盗掘吴芮墓和修孙坚庙时，征用了当地不少民工。这么多的木材要运到地面上，也是要费不少人工和时间的。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5)

● 尸体不腐与“养尸地”之谜

孙权盗墓还引出了一个“活见鬼”现象，《盗墓史记》（第一部）中称之为中国盗墓史上的第一奇事，此说并不夸张。

吴芮是公元前201年离世的，到孙权盗墓时已过了400年时间。但打开他的棺材后发现，吴芮的尸体竟然一点也未腐烂，“容貌如生，衣服不朽”。

墓，是人类尸体放置的专用场所，发现尸体很正常。而且，因为收敛和下葬时防护措施做得好，尸体长久不腐也并非神话，特别是秦汉以前，对尸体的处理技术可以说是最好的，马王堆辛追尸体历时2100年，出土时仍有弹性。中国目前发现年代最久的不腐古尸——葛家岗一号墓主，也是一具汉尸，距今2300多年，属战国中早期。这具尸体是1994年现代盗墓贼拖出来的。有意思的是，这伙人却将真正的“宝物”——这具千年古尸扔到了盗洞里，而是剥下身上的丝绸衣服胡乱塞进蛇皮袋里，后来以4000块钱卖给了文物贩子。

像刘邦的后妃吕雉，因为尸体鲜活如生，盗墓士兵还奸了尸。到了西晋时，刘邦的另一位后妃薄太后陵被盗，打开棺材后，太后也是“面如生”。

还有厉害的，晋安帝司马德宗在位时的义熙九年（413年），有人盗发东晋初年著名武将卞壺墓，“剖棺掠之，壶面尸如生，两手悉拳，爪生达背”。卞壺墓的原址在南京朝天宫一带，盗墓贼掘开棺材后，发现卞壺不只尸体未腐，还长出了能触到后背的长长指甲，这是中国古代盗墓史上一桩著名奇事，真的是活见鬼了！

离我们最近的一桩活见鬼现象，是孙殿英盗清东陵时发生的。当孙殿英的手下打开清东陵内慈禧的棺材时，发现慈禧的尸体也未腐烂，皮肤如少女一般白嫩，弄得有士兵动了奸尸的邪念。更让人吃惊的是，慈禧的手上长出了一寸多的白毛，指甲也长了出来。

人的尸体下葬后，指甲还能长出来，按过去民间的说法是葬到了“养尸地”。什么叫“养尸地”？这在古代葬书上一般都有说明，“地书谓纯阴不化之地，年久尸不化，名曰养尸，主凶”，葬此地的尸体内脏腐烂，毛

发、牙齿、指甲等部位却还会继续生长。所以，“养尸地”多出僵尸。

古代风水先生认为，“养尸地”是凶地，如青乌子的《葬经》、郭璞的《葬书》、管辂的《地理指蒙》、杨筠松的《三龙经》等经典葬书中，均是这个观点，称“葬不宜”。其原理是，尸体受到地穴内邪气的影响。

吴芮正好葬在“养尸地”上？这个问题不好回答，不过可以回答的是，所谓“养尸地”是一种迷信，谁相信谁傻，过去想保护尸身不腐还来不及呢，能“养尸”应该是好事啊！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6)

● 盗墓贼认出墓主后代的真相

盗吴芮墓引出的活见鬼现象，如果到此为止，也还不算出奇，奇的还在下面呢。

不久，当时替孙权盗墓取木的湖南人去安徽，经过寿春时，在路上遇到一个中级军官，当时是校尉级别，他觉得十分惊讶，便问校尉：“你怎么长得很像过去的长沙王吴芮啊，就是稍微矮一点儿。”

校尉很诧异，反问他，“吴芮是我的先祖啊，你是什么原因看见吴芮的？”

那人便把孙权盗吴芮墓，取里面木材修建孙坚庙的事情和经过说了一下。原来，这当官模样的人叫吴纲，是吴芮的第十六代孙。吴纲后来还追问吴芮是否重新安葬了。

如此巧合之事，几百年的唐代也遇到了一起，不过吴纲换成了唐代名士萧颖士。

萧颖士是南朝梁武帝之子萧恢的曾孙。他曾任阳府功曹，任期满后，到南方游历。一天，他和同伴从瓜洲坐船渡江，船中有两个小伙子，注视颖士良久后说：“这个人曾封为鄱阳郡王的萧恢长得十分相像！”萧颖士听了很惊奇，但还未问清，就下船分手了。

过了一年，萧颖士游归北上路过盱眙县时，与县官见了面，刚好这里抓到了五六个盗墓贼。萧颖士一看，船上碰见的两个小伙子也在其中。萧颖士这才知道，他们是盗墓惯犯。年龄不大却已“从业”十多年，盗了无数古墓，其中有一座就是鄱阳王冢。

鄱阳王冢掘开后，他们发现了大量的随葬珍宝，还发现萧恢的尸体没有腐烂，跟活人一样，年龄在50岁左右，胡须有点斑白。因为坐船时看到萧颖士与鄱阳王长得很像，两人忍不住冒出了几句。谁知还真的巧了，萧颖士就是鄱阳王的后代。

孙权盗掘吴芮墓的事情动静很大，让吴芮居住在浮梁瑶里的族人相当吃

惊。当他们知道祖坟被盗的消息后，赶紧奔赴长沙，看到自己引为自豪，视为圣祖的吴芮坟墓遭盗，棺材遭撬，还被晒尸，他们悲痛万分，气得要死，不排除有人要找孙权讨说法。但孙权其时龙运当头，是吴国的大皇帝，吴芮的族人也只好忍了。

根据吴芮“归当赴天台，观天门之暝晦”遗嘱，后人决定将吴芮迁葬回家乡瑶里。据说为防止再盗掘，将其秘葬于五股尖仰天台下一个岩洞深处，至今遗迹尚存。而长沙的吴芮墓早毁了，连当年的墓址在哪几都无处寻找了，只剩四处高楼林立。如果不是孙权干的坏事，吴芮的墓可能至今还在长沙城北，当地又可以大做吴芮文章，开发旅游资源了。

另外，他们还分别在休宁、婺源、浮梁、高岭等四处修建了吴芮的衣冠冢。所以出现了安徽、江西境内不只一处吴芮墓的现象。现在著名的吴芮墓在婺源县镇头乡冷水亭村鸡山上，墓分3座，间距百米，俱坐南朝北。墓前立封门石，围之以青石。立有两块墓碑，一块上刻，“延陵郡三十世祖沙长沙王讳芮谥吴文公之墓”，另一块上刻，“汉长沙王吴文王芮墓”。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7)

● 古代盗墓贼竟然盗“棺材板”

看到这里，或许有人会为孙权喊冤，盗墓长沙王吴芮墓，可能是他手下人出的馊主意啊。其实，就算主意是手下出的，吴芮是历史上的好官善人，挖开他的墓是需要承担社会道德和政治风险的，没有当朝皇帝点头，谁敢动洛阳铲，谁敢用他的“棺材板”给皇帝造始祖庙？绝对不敢的。

就如后来明朝大太监陈奉在湖北境内大肆盗墓一样，没有皇帝朱翊钧在背后指挥，是盗不起来的。而且，当时吴国初立，宫殿、庙宇待建，木材的需求量很大，盗取墓材便不失为一种不要成本的“就地取材”手段。

在古代，盗取他人祖坟、祖庙、旧宫旧殿上的材料，并非是一种罕见现象，而是事例多多。如后面将要说的十六国时期前赵的刘曜、清朝的乾隆两位皇帝，都曾这么做过，他们因此才列入中国古代盗墓“名人榜”的。

盗墓材也是盗墓者行盗的目的之一，到现代盗取墓材的事件仍然存在。盗墓贼盗棺材为哪般？因为看上了棺材板。棺材一般都是用上好的木料，比如楠木做的，在汉人丧葬风俗中，即使是再穷的人家，也会想着法子给死者弄副好“料”，甚至出现没有好棺材不能下葬的事情。

除非像明太祖朱元璋当年那样，穷到无立锥之地，才会用席子包裹下葬。也正是因为这一原因，盗墓贼才盯上了棺材板。

《西游记》的作者吴承恩在江苏淮安的墓，“文革”中便遭到过盗掘。我2008年初在当地采访时，一位当年的知情人告诉我，当时是生产队社员响应号召，集体动手挖的，生产队还给每人出了工分。吴承恩的棺材很大，材质很好，被拆开后，和新木材一样，后来统一送到当地的村办小学打课桌、门窗使用了。有心人曾留下了一块顶头板，但后来也失落了。

有的人甚至还用棺材板来打嫁妆，用彩色油漆漆一下，和新的一样，而且因为材质好，不明真相的买主还会格外看好。但因为是死人的棺材板打的，一旦暴露，木匠麻烦就大了，退出改行是小事，搞不好会被新娘家长打得半死。

盗墓贼更过分的行为是，直接把将棺材盗出来出售。在明代，苏州便有一些这样的盗棺材卖的专业盗墓贼。明黄省曾的《吴风录》便有这样的记录——

“自正德中……西山九龙坞诸坟，凡葬后二三日即发掘之，取其敛衣与棺，倾其尸于土盖，少久则墓有宿草不可为矣。所发之棺则归寄势要家人店肆以卖。”

读累了记得休息一会哦~

公众号：古德猫宁李

- 电子书搜索下载
- 书单分享
- 书友学习交流

网站：沉金书屋 <https://www.chenjin5.com>

- 电子书搜索下载
- 电子书打包资源分享
- 学习资源分享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8)

● 孙休当皇帝时的盗墓奇闻

话还是说回来。孙权第六个儿子孙休做皇帝（吴景帝）时，也出现过一起盗墓取材的奇闻。

此事见于《抱朴子内篇》——

吴景帝时，戎将于江陵（又作广陵）掘冢，取板治城。后发一大冢，内有重閤石扉，皆枢转开闭，四周微道通事，当作车。且广高可乘马。又铸铜为人数十枚，又作十数头。长五尺，皆大冠衣，执剑列侍。灵坐皆刻铜人，背后石壁。言殿中将下脱军字。或言侍郎，似王公冢也。破其棺。棺中有人，鬓毛班白鲜明，面体如生人。棺中有云母，厚尺许，白玉璧三十双以藉身又作尸。兵人举出死人以倚冢壁。一玉长一尺，形似冬瓜，从死人怀中出堕地。两耳及鼻孔中，皆有黄金，大如枣许。

《抱朴子》分内外两篇，是东晋人著名炼丹术士葛洪所撰，他是今江苏省句容人，内篇有20篇，论述神仙、炼丹、符篆（lù）诸事，为《太平御览》等各种笔记小说转摘。这则发生在吴景帝年间吴国境内守城军官所盗的坟墓，不是一般人家的，从墓室结构和随葬有铜人等，推测是王侯等级还是有道理的。

撬开棺材后，墓主的尸体也未腐烂，盗墓的士兵将尸体扶在墓壁上站起来，死者的怀里竟然掉下了一只有一尺寸长的“玉冬瓜”（清太后慈禧死后曾陪葬“玉白菜”），两只耳孔内、鼻孔内还塞进了如枣子大小的金块。看来，守城军官本来只是想“借”墓主的木材，谁想竟发现了这么多宝物，真可谓发了意外的横财。

盗墓者看中的墓材，不只有棺材板，还有墓砖等一些东西。在古代，砖价不低，如在南北朝时，二百块砖与一匹绢的价钱相当，一匹绢价高时达两三千文，低时一千文，按二千文算，一块砖价十文钱，利润相当可观。难怪盗墓贼会盯上墓材，这比种田划算啊。

过去的江南，便有人靠盗墓材谋生。据清人俞樾《茶香室丛钞》（卷十六）引宋人江休复《杂志》称，“江南王公大墓，莫不为村人所发，取其砖以卖之。”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9)

●再盗南越国三代王墓

盗墓贼盗墓材仅仅是盗墓动机里的一小部分，多是盗墓小贼所为，所盗对象也多是一般的民冢，没有多少金银珠宝随葬。绝大多数情况下，盗墓贼看上的还是随葬宝物。

孙权盗墓就是这样，并非仅仅是“借木料”，贪图财宝才是他的最大目的。当时，曹操、董卓这些汉末英雄，也兼职盗墓，通过盗墓筹军饷、军需。身处当时社会大环境下的孙权也一样，不忘“摸金”，给吴国和孙家积累巨额财富。

史载，长沙之地被东吴占领后，孙权确实曾仿照过曹操的做法，令人在此盗掘过王侯贵族的墓葬，获取奇珍异宝。而有文字记载的一起是他曾成功盗掘了第三代南越王——明王婴齐墓。

南越国以今天广州为中心，领地是南岭的珠江流域广大地区，包括南海都是越国的地盘，自古就是古代百越民族的聚居地，人们以捕捞、渔猎和种植水稻为生，当时属于农耕农业社会经济形态，南越人创造了颇具特色的南越文化。

但第一代南越国国王却不是当地的土著越人，而是中原人赵佗。

据《汉书·南粤·赵佗传》（卷九十五）记载，赵佗原是战国时赵国的真定（今河北省正定县）人，青年时代随秦军出征，英勇善战。公元前219年，秦始皇派屠睢（suī）为主将、赵佗为副将，率领50万大军前去平定岭南。但屠睢滥杀无辜，遭越人顽强抵抗，被当地人杀死。秦始皇重新任命任嚣为主将，和赵佗一起，再次前往征讨，经过四年努力，于公元前214年完成平定岭南的大业。二人在平定岭南的战役中屡立战功，后来，秦始皇任命任嚣为新设立的南海郡最高军政长官——郡尉，郡治设在番禺（今广州）；赵佗则任南海郡龙川县令。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0)

● 西汉禁止向南越国售母牲

秦始皇死后，中原地区反秦起义四起，其时任嚣生了大病，但中原形势突变让任嚣十分着急，急召赵佗到病榻前，告诉了他项羽、刘邦、陈胜、吴广一班豪杰已反秦，并相继拥兵自立。任嚣嘱赵佗派兵断绝军事要道，做好准备，南越北依山险，南接大海，东西几千里，完全可以单独立国，并确认赵佗为他将来的接班人。

谁知任嚣命不该当国王，不久便病死了。赵佗接掌了南海郡。本来赵佗就有雄心大志，任嚣的“立国”计划正合其意。不久赵佗断绝了经由五岭通往岭北的秦开新道，堵住了中原农民起义战火向岭南蔓延的趋势，南越成了事实上的独立王国。

就在刘邦大败楚军，项羽在乌江自刎之后，刘邦正在山东汜（sì）水之阳准备登基称帝之前，赵佗率先当了“皇帝”，他宣布建立南越国，并自立为南越武王。

南越国的建立为促进南北文化的交流，提高南越人的生产、生活水平，改变越人野蛮的风俗，比如杀首子、食人等恶习，起到了重要作用。广州等南方城市能有今天，与当初吴芮首筑长沙城一样，赵佗也是功不可没。

但是刘邦的大汉王朝一稳定，岂容赵佗在自己的身边称王称霸？于是刘邦开始想主意，与对付当初封授的七个异姓王一样，想搞掉南越国。刘邦先是收降其为自己的诸侯王，后是灭南越国。

赵佗并不买刘邦的账，汉高祖十一年（前176年），刘邦派陆贾出使南越，劝赵佗归汉，赵佗接受了刘邦赐给他的南越王印绶，臣服汉朝，南越国变成为汉朝的一个藩国，按时给当朝上贡。

刘邦死后，皇后吕雉成了汉朝事实上的女皇帝。她一改刘邦对南越国的安抚手段，使得双方关系恶化。汉朝中央政权对其实行经济封锁政策，禁止南越边境上的关市买卖铁制农具，就如美国今天禁止向他国出售尖端武器一样，输送到南越国的牲口，只准是公的，不准是母的，目的是破坏南越的生产。

赵佗见情况不对劲，便在三次派臣上书谢罪，要求解禁无效的情况下，发动了战争。他首先向进入南越国的门户——吴芮的长沙国发难，理由是吕雉“封杀南越”，是吴芮出的坏主意。

小小的长沙国哪是南越国的对手，很快便被收拾掉了几个县。同时，赵佗再次宣布南越国独立，尊称“南越武帝”，开始与吕雉平起平坐。吕雉这个心狠手辣的女人自然咽不下这口气，派兵前去攻打。上面推测的吴芮可能在征剿南越国途中死去，依据的就是这段历史。

首批前去讨伐的是隆虑侯周灶，他带着10万人马进入南越。但因为北方士兵水土不服，不适应南越一带炎热和潮湿的气候，加上山林瘴气，瘟疫流行，士兵纷纷倒下。幸好，双方僵持了一年多，不久吕雉病死，双方的战争才暂时停止。

见汉朝的军队不堪一击，赵佗更神气了，耀武扬威，以皇帝的身份发号施令，他族归附，疆域倍增。此时的南越国版图达到了最大，国力也处于最强盛时期。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1)

● 南越国王墓随葬宝物无数

吕后是公元前179年去世的，她死后汉文帝刘恒即位。刘恒改变了吕雉的强硬外交路线，停止军事进攻，他还派人重修了赵佗的祖坟，并设置守墓人，每年按时祭祀。还讨好赵佗在河北的堂兄弟们，赏赐他们官职和财物。人心都是肉做的，赵佗也不傻，自己毕竟是中原人，他便乘机上书，要与汉朝廷和好，主动去掉“帝”号，在给汉文帝的书信中也谦称“老夫”，而不用什么“朕”“寡人”这些象征帝王身份的称谓了。

时官已至“国家领导人”级别的太中大夫陆贾为，再次领旨出使南越国劝赵佗归汉，劝归成功。

需要说一说的是，如果把赵佗也算做皇帝的话，他就是中国古代最长寿的帝王。赵佗出生于公元前203年，老死于公元137年，活了一百多岁，经历秦始皇、汉高祖、汉文帝、汉武帝，两个朝代四位皇帝，连儿子都死了他才死。

岭南濒临南海，都城番禺又是岭南地区各种特产的集散地，珍宝充积。赵佗生前又有文物收藏的习惯，在世时搜罗了许多奇珍异宝。当年还曾献一件宝物“珊瑚”给汉朝皇帝。据《西京杂记》描述，此珊瑚又叫“烽火树”，夜里能发光，就像燃烧的火焰，被放在汉宫的积草池中。

因此，赵佗死后，这些宝物便全让他带到陵墓里了。到底有多少宝物？《交广春秋》上说的也只是一个大概，“佗之葬也，因山为坟，其塋茔可谓奢大，葬积珍玩。”

正是因为赵佗陵墓内随葬的宝物太多了，又那么神秘，所以300年后，还能诱惑已当了吴国皇帝的孙权，让他把寻找赵佗的墓当做一件大事，派人跑到广东来寻找，伺机盗墓，但却只是一筹莫展。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2)

● 南越王首创中国帝王秘葬制

赵佗死后葬哪里了？这一直是一个谜。孙权当年就没有找到，现代的考古工作者也没有找到。赵佗的陵墓很大，建在一座山上。根据史料，赵佗的墓中随葬宝物无数，防止盗墓是第一要务，老奸巨猾的赵佗实行了秘葬制。

如何秘葬？北宋郑熊《番禺杂志》记载，“赵佗疑冢在县东北二百步，相传佗死营墓数处，及葬，丧车从四门出，故不知墓之所在。”

造了多处墓穴，死后四门出殡。这就是晋人王范的《交广春秋》（已佚）一书所谓，“佗生有奉制称藩之书，死有秘异神秘之墓。”《交广春秋》已佚失，这里及下文均是转清人屈大均《广东新语·坟语》（卷十九）中所引。

我查找了一下中国古代丧葬资料，早在春秋时期，“虚冢”就出现了，如孔子死后，其弟子便造了五座虚墓。所谓“虚冢”，又称假坟、虚墓、虚葬、潜葬、潜埋等。“虚冢”，说白了，就是造若干假的墓穴，而将真正的葬尸地隐匿。这样的假坟，外表看似真的，挖开后却发现墓内空无一物，盗墓贼也最头疼这种“虚冢”，费了半天工夫却是假的，在现代考古中也不时可以发现。

在帝王级人物中，有明确文字记载的、最早实行秘葬的皇帝，就是南越国王赵佗。可以这么说，赵佗的葬式，开创了中国古代帝王秘葬的先河。

之后，秘葬备受帝王青睐。对秘葬最为推崇的当算三国时期的盗墓狂人、魏武帝曹操。曹操生前设“七十二疑冢”，死后从邺城的多个城门出殡。有人说曹操的真尸葬在邺城外的漳河底下，但真真假假，至今是谜。

再后来，十六国诸皇帝同样青睐“虚冢”，多设假坟以迷惑盗墓者，十六国时期的帝王差不多全部实施秘葬制，如后赵始主石勒、武帝石季龙都给自己造了不少墓穴，石勒甚至是半夜出殡，葬他的人将棺材抬向黑夜的深山中。至今考古界很少发现这一时期的帝王墓，就与秘葬有直接的关系。

传说最广的是朱元璋秘葬一事。朱元璋临死时给指定接班人、孙子朱允炆留下口谕，要求后事从速处理。朱允炆很听话，在朱元璋倒头后的第7天，便将其下葬了，出现了中国古代帝王罕见的“速葬”，下葬那天，南京十三城门同时抬出了棺材，一起出殡。

最玄乎的说法是，因为男主人朱元璋秘葬他处，孝陵内只有女主人马皇后，马皇后独守空陵，常常伤心夜哭。朱元璋秘葬处，过去流行的说法是，在南京城西的朝天宫大殿下。但是，不论朱元璋到底葬在哪里，民间传说是真是假，朱元璋实行秘葬的可信度还是比较高的，不会空穴来风啊，至少他喜欢秘葬。

赵佗陵墓的反盗手段极具迷惑性，也相当成功，成功地迷惑了历朝盗墓贼，甚至把盗墓皇帝孙权也玩进了迷宫，终未找到。虽然人们极其希望发现赵佗墓，但至今还是无一点蛛丝马迹。

可能因为赵佗墓太神秘了，唐时便有人据此编了一篇荒诞的盗墓小说，名叫《崔炜传》。小说中的主人公崔炜得到仙人相助，进入过赵佗的墓穴，墓穴空间巨大。崔炜看到里面有各种极尽奢华的陈设和珍奇异宝，还看到了传说中的为赵佗殉葬的东瓯王摇和闽越王无诸所献的4位侍女。赵佗知道他进来后，还把齐王田横的女儿田夫人赏配给崔炜作侍妾，并赠送给他一颗西亚太食国的夜明珠。

不过，不久前，暨南大学一位历史系教授提出了一个大胆的设想：赵佗墓在唐代已被盗墓贼成功光顾过，根据就源于盗墓小说《崔炜传》。理由是盗墓小说所描绘的情景与下面将要讲述的第二代南越王墓的考古发掘所见，有着惊人的巧合，如果不是成功亲身经历和讲述，是无法写出《崔炜传》的。

赵佗墓被盗仅是一种学术上的假设，替代不了考古发现。如果赵佗墓真的没有被盗毁，还存在于某一个地方，我想它总会有重见天日的一天。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3)

● 两千年后二代南越国王墓现身

赵佗活得太久了，以至于他的儿子都死了，留下的王位只好由其孙子赵昧（mò）来继承。赵昧继位后，史称“南越文帝”。赵昧是第二代南越国王，在位仅十几年，公元前122年病逝，葬地在哪儿后人一直不知道，连盗墓贼也没有探出来。

但在20世纪80年代，赵昧的墓竟然意外被发现了，而且还完好无损。赵昧墓从未被盗过，这当与实施秘葬有关。如果孙权地下有知，肯定后悔死了，当初怎么就没往象山岗下深挖呢？

赵昧墓的发现也是一次意外。当时广东省政府办公厅准备在广州老城区北面解放北路越秀公园西侧的象岗上盖几幢宿舍大楼，在挖掘大楼基础墙坑时，一位民工在用力使用铁锄时碰上了硬物，震得虎口发麻，低头一看竟然是一大块头。

由此向下一探，发现了一块块成片相连的大石板——赵昧墓在沉睡了2000年后，横空出世了。

1983年8月25日，经国家文物局批准，由广州市文管会、广东省博物馆、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三方组成的考古队，对赵昧的墓进行全面发掘，出土了大量的珍贵文物，其中有一枚金印“文帝行玺”最引人注目，原来这是南越国王背着汉朝中央政权私刻的，难怪后来吕雉对南越国采取经济封锁政策，原来其有二心。这些目前都收藏在广州南越王墓博物馆里。

赵昧的墓室空间巨大，坑南北长10.85米，前部宽处12—13米，可谓巨穴，系从山冈顶部向下打了20米竖坑，再向四周开凿而成。内有四位夫人陪葬，巨穴中还有壁画和数间帷帐。这与《崔炜传》中崔炜所见极为相似，专家据此推测赵佗墓在唐代被盗墓贼光顾是相当有道理的。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4)

● 三代南越国王娶了中原滥女

赵昧的墓被发现，在当时轰动了全国，也让2000多年前赵佗所建的南越国揭开了神秘面纱。

公元前122年，病重的赵昧自知将不久于人世，遂赶紧派人到长安传信给汉武帝当宿卫的儿子赵婴齐。赵婴齐于是向汉武帝请了“探亲假”回到南越国。同年赵昧病死，赵婴齐继王位。

孙权后来成功盗掘的南越国王墓，墓主就是第三代国王赵婴齐。

赵婴齐这个人夫妻运很旺，没去长安当宿卫之前，便娶了南越女人为妻，生了长子赵建德。后来到长安，又娶了邯郸缪（jiū）家的女儿，生了儿子叫赵兴。后缪氏被立为王后，赵兴当了太子。赵婴齐主政时，南越国便不行了，婴齐是个暴君，恣意杀人，不讲仁政，也就当了十来年君王。

公元前115年，婴齐病死，太子赵兴继承王位，其母亲缪氏当上王太后。缪氏在未嫁给赵婴齐、做姑娘时，曾与一名叫安国少季的男人上过床，相当性开放。赵婴齐死后，武帝派安国少季来到南越会见缪氏，俩人旧情复燃。我怀疑赵婴齐再娶缪氏，就是汉武帝设的圈套。

当时缪氏的绯闻传出来，南越人对身为太后的缪氏很不相信。而缪氏生怕国内发生政变，欲依靠汉朝的势力稳定局面，多次劝说赵兴和群臣归属汉朝。当时的几朝元老、丞相吕嘉是一个“越独分子”，缪氏欲除掉这个归汉计划中的障碍，后来吕嘉发动叛乱，派人杀害了赵兴、缪太后和汉朝的使者，并立赵婴齐和南越籍妻子所生的长子赵建德为新的南越王。公元前111年，吕嘉和赵建德被汉武帝派的大军擒杀，南越国灭亡。

由赵佗创立的南越国，经过93年、五代南越王，从此退出历史。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5)

● 从南越国王墓中盗走36颗玉印

时间到了公元229年，距离南越国灭亡已有322年，孙权瞄上了南越国王墓。

孙权盗南越国王墓的记载，见于晋人王范的《交广春秋》一书，《三国志》上并没有交代。这不是因为孙权盗墓不存在，而是陈寿编的这本书太简单了，许多珍贵的史料都未能收录进来。所以南朝宋文帝刘义隆看看确实看不明白，便下令中书侍郎裴松之作补注。

南越国王赵佗的墓虽然藏有宝物无数，但因为很注意反盗墓，所以直到300年后的三国时期，仍一直没有被人发现。据《交广春秋》所记，孙权先安排当时在广州的交州从事吴瑜，到民间明查暗访，搜集南越王墓的情报。但查听多日，也没有发现一点线索。

但吴瑜并非一无所获，他找到了第三代南越王赵婴齐的墓。孙权听到汇报后很干脆地批示，还等什么，立即动手挖赵婴齐的墓。

孙权真的是利欲熏心，当时正是三国混战时期，北方的曹魏集团一直对吴国虎视眈眈，但孙权把边防安全都放一边了，派将军吕瑜带上几千名士兵，千里迢迢，跋山涉水，翻山越岭，来到广州。他们打着官方旗号，明火执仗，盗挖起了南越王墓。

南越王墓都是石室椁藏，建在山上，不像北方陕西、河南这些中原境内的陵墓四周都是土好挖。1983年，发掘赵昧的墓时，考古队员的几把洛阳铲都是被石头弄卷了口或崩裂。而且，南越王墓的墓道在封闭时都使用了大石块，最重的近一吨，一两个人根本无法打开，发掘赵昧墓时就受到顽石的阻挡。

在没有现代化起吊设备的情况下，吕瑜当年是怎么打开墓的还是一个谜。但可以想见，这班人一定费了老大的力气，才把婴齐的墓室掘开。虽然婴齐的随葬品没有赵佗那么丰富，但也是宝物多多，根据《交广春秋》所记，婴齐穿着金缕玉衣，身上的饰件是纯金的，还有36个颗玉玺金印，三枚铜剑，铜剑上面还有精美的龙状花纹。

盗了赵婴齐的陵墓，孙权还不死心，又让吕瑜将广州城外四周的山岭翻了一个遍，真的是挖地三尺，今广州附近的不少山岗都让孙权的人马刨过。但幸运的是，二代南越王赵昧的墓阴差阳错地逃过了一劫，不然我们今天就考不到古了。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6)

● 孙权盗墓在近代引发的猜想

孙权盗墓的故事一直流传至今，甚至近代国学大师也曾参与到孙权盗墓的猜想当中。

据曾主持并参加二代南越墓考古的广州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副主任麦英豪著文讲述，1916年5月，广东台山人黄葵石，在广州市东山龟岗买下一块地建住宅，在挖地基时不经意地发现了一座大型西汉木椁墓。

此墓中出土了铜器、陶器和玉器等许多随葬品，木椁板上刻有“甫一”“甫二”“甫五”“甫十”“甫廿”等文字。从出土的陶器铜器等上刻有的文字看，可以断定为西汉初年墓，正是南越王国存在的时间。

此事立即轰动了广州乃至当时的整个中国学术界。许多研究者认为这就是当年孙权派吕瑜将军来广州寻而未获的南越国第二代“南越文王胡冢”，著名学者王国维当时也参与了考证。但因为没有出土证明墓主身份的物证，猜测无法得到证实。直到20世纪80年代二代南越王墓被发现，才证明王国维当年参加的讨论研究，观点是错误的。

20世纪50年代，根据当时的形势需要，广州市成立了文物管理委员会，下设考古组。考古人员从那时起，几乎把广州市市郊都找遍了，却与当年孙权一样，徒劳而返。后来发现二代南越王墓的象山一带，麦英豪曾两次试图进入探测，但都因为在“军事禁区”里而作罢。

麦英豪为没有主动发现南越王墓而感到有些遗憾，孙权当年也应该是这种心情吧？

古今帝王第一盗——东吴大帝孙权(17)

● 宋代盗墓贼盗了“孙王墓”

最后要说的是，孙权的墓后来也被发现了，在今天南京东郊紫金山南麓，位于明太祖朱元璋的孝陵左前方的高岭梅花山上，离民国大汉奸汪精卫被毁墓穴很近。这与史书中记载当年朱元璋建孝陵时，称孙权是条好汉让他守陵的说法完全一致。

南京中山陵园管理处的朋友曾与我聊过此事，当时探测孙权墓是作为一个课题来完成的，由江苏省地震局地震工程研究院科研人员运用磁测技术发现的。科研人员发现孙权墓的地宫呈“甲”字状，墓道向西，全部是开山凿石而成，工程量非常大，当时应该动用了很多人力。至于孙权墓是否被盗了，目前还不得而知，估计很难幸免。

但可以肯定的是，孙权的哥哥孙策的墓肯定被盗了。据明人黄省曾《吴风录》记载：“自正德中，吴中古墓如城内梁朝公主坟、盘门外孙王陵、张士诚母坟，俱为势豪所发，获其殉葬金玉古器万万计，开吴民发掘之端。”这里的孙王陵就是孙策的坟墓。

黄省曾所记孙策墓被盗一事，并非首遭。早在宋代，孙策墓就被盗墓贼光顾过了，随葬品被掘一空。孙策死后被葬在苏州盘门外三里处。孙策墓被盗经过，在宋人滕威《孙王墓记》一文里有反映。当时，盗墓贼挖开孙策墓后，搞到了不少金玉珍宝，其中有银盂杯、金搔头等。后来，官府抓获了那个盗墓贼，交出了所盗宝物。但交出的宝物并没有收缴国库，而是被当时的权臣朱勔据为己有。此后，孙策墓屡遭盗掘，面目全非，废变为烧瓷器的官窑。

有一个巧合最后说一下，据新资料考证，与孙权一样，同葬在紫金山的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孙中山是孙权的后裔。这里就有迷信的说法了，从历史上看，第一个葬在南京的帝王是孙权，而到目前为止，最后一个葬在南京的“帝王”是孙中山，这该不会是一种因果轮回吧？！

附一：

盗墓者巧遇吴芮后人

黄初末，吴人发长沙王吴芮冢，以其专於临湘为孙坚立庙。芮容貌如生，衣服不朽。后豫发者见吴纲曰：“君何类长沙王吴芮，但微短耳。”纲瞿然曰：“是先祖也，君何由见之？”见者言所由，纲曰：“更葬否？”答曰：“即更葬矣。”自芮之卒年至冢发四百余年，纲，芮之十六世孙矣。（转引自晋人郭颁《世说》）

附二：

赵佗墓

南越武王赵佗，相传葬广州禺山，自鸡笼冈北至天井，连山接岭，皆称佗墓。《交广春秋》云：佗生有奉制称藩之书，死有秘异神秘之墓，是也。孙权尝遣交州从事吴瑜访之，莫知所在。独得明王婴齐墓，掘之，玉匣珠襦，黄金为饰，有玉玺金印三十六，铜剑三，烂若龙文。而文王胡墓亦莫知其处。佗墓后有大冈，秦时占者言有天子气，始皇遣使者凿破此冈，深至二十余丈，流血数日。今凿处形似马鞍，名马鞍冈。（摘自清·屈大均《广东新语·墓语》）

看点提示：

- 春秋大墓深葬“积沙”反盗之谜
- 盗秦陵铜柱铸器之谜
- 后秦皇帝闹噩梦盗墓之谜

在盗墓史上，三国时期是“群盗”，之后的十六国时期是“乱盗”。乱世出英雄，乱盗现皇帝。后赵皇帝石季龙盗墓遇到了盗墓史上少见的难题，掘开春秋名人赵简子墓后，地下泉水上涌，狂抽月余不涸。失败之后仍不放弃盗墓之心，铲子再伸向古今第一帝陵——秦陵，竟然盗出了地宫中的铜柱。十六国时期，皇帝盗墓与盗皇帝墓成风，石季龙自知生前所做恶事过多，生怕后人找到他的真尸葬处，在反盗墓上想足了点子，虚冢设疑，杀人灭口，但最后却让自己的宠妃李蕤坏了大事……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1)

继孙权之后，盗墓史上又出现了一位盗墓狂人——后赵太祖石季龙。石皇帝竟然打起了始皇帝的主意，将铲子伸向了秦陵——石季龙也是唯一一位盗掘过秦陵的皇帝。

三国鼎立局面之后，中国出现了一个统一王朝——西晋。然而，在晋宗室内部“八王叛乱”之后，仅仅半个世纪（52年），西晋便灭亡了。西晋司马皇室后裔退至江南，在建康（今南京）建立了小朝廷，史称东晋。

西晋的灭亡，与北方胡人内迁，强势进入中原有直接关系。“胡人”，是中原汉人对中国境内北方、西北游牧民族的不文明称呼，主要包括匈奴、鲜卑、氐、羌、吐蕃、突厥、蒙古、契丹、女真等部落。

其中匈奴、羯等五个少数民族当年曾入主中原，在眼花缭乱的地方割据之后，先后建立起了自己的政权，中国北方境内竟然出现了16个小国家，这便是中国古代的“五胡乱华”时期，也称“十六国时期”。

与此时代特征比较吻合的是，盗墓局面也是乱象丛生，可以说是“五胡乱盗”。十六国的国君不少都是盗墓皇帝，“皇帝盗墓”多与“盗皇帝墓”多，成为这一时期的绝版景观。

石季龙盗墓，就是在这种背景下上演的。

● 同宗相逼把“皇帝瘾”

说石季龙之前，要先说后赵的始主石勒。

石勒（274—333），字世龙，上党（今山西省的东南地区）武乡人，羯（jié）族。石勒庙号“高祖明皇帝”，是一位很传奇的皇帝，荒年时曾被人贩子、州刺史司马腾枷押至山东出售，幸得主人放免。石勒的一大特长是善于相马，因此结识了马牧帅汲桑，从此开始了征讨天下的生涯。

石勒先是投奔匈奴人刘渊建立的前汉（前赵的前身），当上了大将军。公元319年，石勒脱离前汉，自称“大单于”，定都襄中，为区别于刘曜的“前赵”，史称“后赵”。公元330年，石勒改称“大赵天王”，同年改称“皇帝”。

石勒一生做了不少好事，如重视教育，主动实行“汉化”政策，延用至今今天的小学制度和考试制度，便是石勒创造发明，并首先推广的。石勒能成大器，最后当上了皇帝，还因为有一个小他21岁的能干侄子——石季龙。

石季龙（295—349），原名石虎，字季龙。因避讳，只称其字。石季龙才六七岁时，有善于看面相的人就说，“此儿貌奇有壮骨，贵不可言。”石虎早年丧父，从小随母亲生活，由石勒的父亲抚养长大，不少史家因此误会，把石季龙当成石勒的弟弟。

石季龙17岁时才出来跟着石勒打天下，史称石虎作战英勇，弓马娴熟。石勒很喜欢这个有头脑有本领的侄儿，遂封他为征虏将军。在后赵的建立过程中，石季龙确实立下了汗马功劳。

石季龙功劳卓著，石勒也不薄他。石勒称赵王，便封石季龙为单于元辅，都督禁卫诸军事，加侍中、开府，后又封为中山公；石勒称帝，便任命石季龙为太尉，守尚书令，进封中山王，食邑万户，由此可见石勒对石季龙的看重。

人一有两下子就会翘尾巴，石季龙功高盖主，自然野心勃勃。皇帝都是有私心的，石季龙再能干，毕竟不是自己的儿子，石勒定下自己的二儿子、石季龙的堂兄弟石弘为“大单于”。“大单于”相当于太子，是权力继承人，石季龙对此心有不满。

公元333年，当了15年皇帝的石勒死后，本想直接当皇帝的石季龙担心影响不好，还是先让石弘当皇帝。石弘是个傀儡，实际由石季龙操纵军政大权，石季龙自任丞相、魏王。

为扫清称帝道理上的障碍，石季龙对石勒的重臣或杀或贬。

操纵天下已是权力的极限了，对一般人来说应该很满足了。但石季龙觉得不过瘾，他想过把皇帝瘾。石勒的直系看到石季龙太霸道，于是起来反抗他独裁，石季龙借机行事，于公元334年11月废石弘为“海阳王”，之后干脆找个理由把他杀了。

石季龙自立为帝，仿石勒自号“大赵天王”。公元349年，再仿汉制，改称皇帝，迁都于邺城（今河南境内），石季龙终于当上了皇帝。

后赵在中国历史上存续了33年，统治着今河北、山西、陕西、河南、山东及江苏、安徽、甘肃、辽宁等大片地区。虽然统治中原的时间不长，但造成的破坏并不小。

听说汉人坟墓中都随葬有大量财宝，既爱好古董收藏，又十分贪财的石皇帝，便干上了盗墓的勾当，把国内有点名气的墓冢统统挖开，盗宝。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2)

● 一盗春秋名人赵简子墓

从史书上的记载来看，石季龙和其叔父皇帝石勒，都是盗墓贼，境内的前代帝王陵和名人墓，都让他们盗了。此即《晋书·石季龙载记》（卷一百零七）所记载的，“曩（nǎng）代帝王及先贤陵墓靡不发掘，而取其宝货焉。”

石季龙盗墓的数量，史书上语焉不详，但名气都不小，其中有两座墓特别出名：一座是春秋名人赵简子的墓，再一座是中国古代第一帝陵，始皇帝嬴政的墓——秦陵。

赵简子（？ - 前458），即春秋末年大名人、晋国正卿赵鞅。赵简子在中国历史上是很有作为的一位人物，在政治、军事诸方面都有建树。生前提倡“以法治国”，在郑国子产“铸刑书于鼎”之后，赵鞅亦曾“铸刑鼎”，颁布成文法。但赵简子此举，遭到了提倡“以儒治天下”的孔子的嘲讽和反对。

赵简子的改革给赵国的诞生奠定了基石。此后，韩、赵、魏“三家分晋”；再后，出现了“战国七雄”称霸天下的局面。

石季龙盗掘赵简子墓一事，可不是古人笔记所写，而是源自正史。《晋书·石季龙载记》有明确的记载：“邯郸城西石子冈上有赵简子墓，至是季龙令发之。”

但石季龙的盗墓计划，最后未能成功。

当时，石季龙派了很多士兵前来挖掘，采取了现代考古发掘中常用的“大揭顶”手法，从墓的最上面封土层，一直往下硬挖。不久即挖到春秋大墓中常见的“积炭层”。为什么古墓中常会发现积炭层？这是因为古人认为在墓中积炭有两种积极的作用，一是防潮防湿，吸收棺材四周和地层中的水气，保护棺材等葬具使用寿命，有利于尸体长期保存；二是防盗，由于炭比较松散，往往与积石一块使用，与沙石一样以便造成大面积塌方，盗洞不容易形成。

赵简子的墓里炭数量惊人，积炭层竟然有一丈多厚度。石季龙的士兵费

了很多事挖掉积炭后，接着往下挖时，又遇到了巨型大石板，每块石板有八尺多厚。这时已挖得很深了，但好不容易将石板搬开后，石季龙很是失望。不仅没有见到赵简子的棺槨，想再往下挖也不成了。原来，因为挖得太深，接到了含水层，大量的地下水往上涌。涌出来的地下水与深井水差不多，水质清澈，冰凉冰凉。

石季龙遇到了盗墓时最怕发生的少见难题。盗坑内很快就积满了水，无从下铲。石季龙便派人找来绞水车，用北方特有的牛皮囊，往外抽水。但抽了一个多月，都没有办法将水弄干，边抽边涌，眼睁睁看见赵简子的棺槨就在下面，却无法盗掘。最后，石季龙只得放弃盗墓。

盗墓时遇到水眼确实是一大麻烦，近代盗墓狂人孙殿英在盗清乾隆皇帝的裕陵时也曾遇到过，但好在孙殿英有现代的抽水机，最终抽干了地宫中的积水，盗陵成功。

需要说明的是，史书这段关于石季龙盗赵简子墓的记载，似乎与现代考古发现，产生了矛盾。

因为，1988年在山西太原的金胜村发现了一座春秋大墓，不少专家研究后认为是赵简子的墓。石季龙盗的赵简子墓则在邯郸，位于今河北境内。如果专家的论证是正确的话，那《晋书》所记就是错误的，很可能石季龙所盗的是另外一座春秋大墓。

金胜村这座墓考古编号是M251号，属春秋晚期。据公开的发掘报告，墓附近的车马坑内出土各类随葬品3000余件，大多数是青铜器。其中仅礼器就达140件，内有两组七鼎。金胜村位于晋阳古城西郊，是晋卿和上大夫的主要墓地，M251号出土了两组只有诸侯王才能使用的七鼎铜器，可见墓主地位显赫，所用的三重漆棺也相当精美。专家据此推测，除了当时最具实力的无冕之王、晋国正卿赵简子墓，别的诸侯王享受不到这种待遇。

顺便说一句，M251号为“积石墓”，有很周全的防盗设施。打开墓穴后，便看到下面有大量的积炭，这与石季龙所盗的墓十分接近。另外还有大量积石，这是为了砸死盗墓贼。

墓中积石，与墓中积沙、积炭一样，都是中国古代反盗墓常见的招术，特别是其中的积沙墓（也叫“流沙墓”），最为厉害，是古代盗墓贼最怕的一种墓。

2005年发掘的、位于今河南上蔡县境内的郭庄楚墓，就是一座典型的积沙积石墓。考古发掘中发现，此墓上竟然大大小小17个盗洞，其中年代最早盗洞挖于战国时期，但最后没有一个盗墓贼成功，郭庄楚墓得以完整地出土了大量的珍贵随葬品。

所以，不论是石季龙盗的“邯郸赵简子”，还是现代考古发掘的“金胜村赵简子墓”，都积炭置石，多是出于防盗的考虑。当然，最后让石季龙放弃的不是墓中的积炭置石，而是不断上涌的地下水，这应该是一种反盗墓意外事件了。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3)

● 盗秦陵中的铜柱熔化铸器

石季龙和石勒叔侄俩，都是贪得无厌的人。当时石勒已占有十州地盘，在战争中，还抢劫了大量的金银珠宝，家中所收藏的外国奇珍异宝，多得数不过来。但他们还不满足，还想盗取墓中的随葬宝物。

石季龙因为赵简子墓中积水太深只得放弃，但他并没有放弃盗墓之心。接下来，石季龙的胆子更大——竟然打起了始皇帝的主意，将铲子伸向了秦陵。

石季龙，也是中国古代唯一一位盗掘过秦陵的皇帝。

秦陵早在秦亡之际，便被西楚霸王项羽盗了（这在后面会详细讲述）。之后又有“牧童烧地宫”说。

“牧童烧地宫”说见于《汉书·刘向传》（卷三十六）：当时有一个放羊的小孩把羊放到了秦陵附近，结果丢了一只，找了半天后发现，这只羊掉进了一个不知道有多深的洞穴里。小孩担心回家无法交差，便拿着火把，摸进洞里寻找那只丢失的羊。

原来，这深洞直通秦始皇陵墓的地宫。小孩往下走了很远，还没有到底。后来到了地宫，结果一不小心，火把失手，引燃了地宫器物，酿成一场火灾，连秦始皇的棺槨都被烧毁了。此记载经《水经注》《三秦记》等书的渲染，“牧童烧地宫”说深入人心，至今仍有人深信不疑，其实，这很可能是时人编出来的故事。

再后是汉末赤眉军盗秦陵。赤眉军在盗了诸汉帝陵后，才把目光转向了秦陵。当时，起义军缺少兵器，便盗发古墓中的青铜器，熔化这些青铜器后可以铸造打仗时必需的长矛大刀。起义军为什么会想到这一点？可能与当时的社会风气有关。

在西汉中期，官府和民间都把盗取墓中青铜器看做是铸造铜钱和金属器具所需铜源的重要渠道。

赤眉军盯上秦陵，这可能是考虑到了当年秦始皇造陵时，除了使用了大

量的贵金属水银，还使用了很多的青铜。如在放置巨大的棺槨前，工匠便先用熔化的铜水在外面先浇铸了一层再下槨。《史记·秦始皇本纪》（卷六）中，“下铜而致槨”，就是这个意思。赤眉军在打开秦陵地宫后，便将里面的铜槨捣毁了，将碎铜熔化掉铸造兵器。

对于赤眉军盗秦陵铜外槨铸兵器的说法，不少人都表示怀疑。有人认为，这与赤眉军士兵奸刘邦皇后吕雉的尸体一样，比较荒唐。

石季龙呢，也如法炮制，看中了秦陵中的青铜器。史书上对石季龙盗秦陵一事记载比较简单，就是一句话，“又使掘秦始皇冢，取铜柱铸以为器。”

虽然就是一句话，但信息量还是相当大的。一石季龙从秦陵中所盗青铜器是铜柱一类的东西；二铜柱被放在高温炉中熔化了；三熔化掉的铜柱被铸成了器具。根据石季龙生前有收藏古董的情况来分析，所铸之器，当不是赤眉军那类的兵器，很可能是极具欣赏价值的摆设。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4)

● 前赵皇帝盗墓取材建陵

或许有人会问，石季龙盗墓怎么随心所欲？其实这并非偶然。十六国时期，胡人在建立政权的军事战争中，获取财富、补充军饷的主要渠道之一便是盗墓。有的皇帝在建国后，还靠盗墓兴建土木。

除了后赵皇帝石勒、石季龙是盗墓皇帝外，前赵皇帝刘曜、后秦始主姚苌、前燕君主慕容儁、后燕君主慕容垂等，也都不是什么好鸟，都曾干过盗墓的那茬丑事。

石勒的后赵，是从前赵皇帝刘曜手里夺来的。而刘曜当皇帝时的盗墓行为，与石季龙不相上下，甚至更厉害。

刘曜（？ - 329）与石季龙的经历颇为相似，是前汉始主刘渊的侄儿，从小就成了孤儿，没了爹娘，是刘渊收养了他。在前汉立国过程中，刘曜也立下大功，因此被封“中山王”。刘曜是一名勇敢善战的将军，西晋就是亡于刘曜之手，俘虏了两位西晋皇帝——公元311年，刘曜攻破洛阳，俘虏了晋怀帝司马炽（chì）；再后的公元316年，又破长安，俘虏了晋愍（mǐn）帝司马邺。

刘曜是从自己的侄子刘粲（càn）手里接过了皇权，改“汉”为“赵”。这与后来明成祖朱棣夺了侄儿朱允炆的皇位，比较接近。刘曜很有才，写得一手好字，前后当了12年皇帝，年号“光初”。

刘曜很孝顺，当了皇帝后他追思父母，如后来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一样，重新安葬父母，给父亲建了一座超级豪华的帝王陵墓——“永垣陵”。妻子羊氏死后，同样建起了一座巨大的陵寝——“显平陵”。

此二陵有多大？仅地宫周围就有两里路长。还仿秦始皇的陵墓，“下锢三泉，上崇百尺，积石为山，增土为阜”。二陵花费了上亿钱财，参与建设的役夫多达600万名，比秦始皇的70万人多了530万。工匠整日在下面点着蜡烛干活，搞得怨声载道。当时大臣游子远为此上奏劝谏，希望刘曜做舜、禹、周公那样的贤明君主，不要劳民伤财，可刘曜根本不听。

《晋书·刘曜载记》（一百零三）记载，为了弄到建设二陵所需材料，刘

曜学起了帝王盗墓第一人孙权，动起了古墓的主意，他看上境内的高坟大冢，盗掘古墓超过千座，其中自然包括前朝的帝王陵。刘曜盗墓后的景象惨不忍睹，大量的尸骨暴露在野外，民间到处是怨气，街巷内到处是哭声，史书记载是，“气塞天地，暴骸原野，哭声盈衢。”

当年，太原一带瘟疫大流行，死了三四成的人。瘟疫的出现，现代有专家推测，很可能与刘曜将墓中大量尸骨暴露在外，腐烂变质，病菌滋生所引起的，当时坟墓被盗区域是臭气冲天，捂着鼻子都受不了。

上梁不正下梁歪。皇帝盗墓起到了示范作用，助长了前赵民间的盗墓之风。当时还发生了一件盗墓奇事。上洛那个地方有一个叫张卢的男子，死后27天，有人偷偷前来盗墓他的墓。撬开棺材后，发现张卢还有气，张卢因此得以复生。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5)

• 后秦皇帝姚苌盗墓

在石季龙之后，“皇帝盗墓”现象，似乎越演越烈。

后秦始主、武昭帝姚苌、后燕君主慕容垂，是石季龙后“盗墓皇帝”中的代表性人物。《晋书·苻丕记载》（卷一百一十五）里有这样的定论：“姚苌残虐，慕容垂凶暴，所过灭户夷烟，毁发丘墓，毒遍存亡，痛缠幽显，虽黄巾之害于九州，赤眉之暴于四海，方之未为甚也。”

史家之语相当歹毒，姚苌、慕容垂的可恶程度，从中可见一斑。

这里仅说说其中的姚苌(cháng)盗墓。姚苌(330—393)，是当时羌族首领姚弋仲的第24子，为后秦的开国君主，公元384—393年间在位。姚苌多次随兄姚襄征战，是位不可多得的将才。在建国过程中，后秦的最大对手是氐人苻洪建立的前秦。双方多次交战，姚襄死后，姚苌兵败率众投降前秦，成为前秦大将苻坚的部将，累建战功，累迁龙骧将军。

姚苌参与了前秦与东晋的淝水之战，前秦大败，鲜卑、羯等归附氏族乘机反叛。姚苌趁乱抢占地盘，占据了岭北一带。公元384年，姚苌率羌人独立，自称“大单于”“万年秦王”，年号“白雀”。两年后改称皇帝，定都常安（今西安）。

后来，苻坚继位当了前秦的皇帝。但当时的境内外形势与以前相比发生了很大变化，自己当年的变童、后来的西燕君主慕容冲，率兵攻入长安，苻坚时运不济，虽然当了皇帝，但已无力回天。被围困后绝粮无食，一度连人肉都吃不到，也舍不得吃，后退至五将山（今陕西省岐山县）。姚苌得到消息后，派大将吴忠抓获了苻坚。

姚苌逼苻坚交出传国玉玺，苻坚骂道，“小羌竟敢冒犯逼迫天子，我怎么能把传国玉玺给你这样的贼人！”姚苌又希望苻坚能把前秦皇位禅让给他，苻坚讥道，“禅让帝位是圣人的事情，与你叛贼有什么关系？！”

姚苌什么也没有得到，还落了一通羞辱，恼怒之余派人把48岁的苻坚活活勒死了。苻坚死后，姚苌最可耻的一次盗墓事件发生了。

姚萇这个人十分迷信的，当初曾把苻坚当成保佑自己的“战神”。姚萇将苻坚勒死后，夜里老做噩梦，以为是苻坚的鬼魂作祟。姚萇决定惩罚地下的死鬼苻坚，正好有一次大败前秦，姚萇终于找到了机会，派人盗掘了苻坚的墓，还将苻坚尸体拖出来，“鞭尸”。

鞭完后，姚萇觉得还不怎么解恨，不能让苻坚这么舒服地躺在棺材里，就想出一个坏主意，将苻坚尸身上的衣服全部扒光，让人找来一捆带刺的荆条放在尸体下面，之后随便挖个坑埋了。

对苻坚这么一通折腾，姚萇还是噩梦难消，苻坚仍时常出现在他的梦里，特别是晚年更频繁。有一次姚萇病了，躲到车上往长安去。在一摇一晃中，姚萇又做起了噩梦，他又梦见了苻坚。苻坚率天官使者、鬼兵数百人，进入兵营中抓他，姚萇惊恐万分，连夜跑回宫中，宫人迎接姚萇，刺杀恶鬼，一不小心长矛刺中了姚萇的阴部，这些鬼拍手叫好，说“正中要害”，矛拔出来后，淌了一盆血。

醒来之后，姚萇才发现这又是一场梦，几乎吓瘫了，而他的阴部真的肿了起来。御医用针刺肿胀处，真如梦中那样出了大量的血。此后，姚萇开始胡言乱语，一病不起。太元十八年（393年），64岁的姚萇在惊恐中病死了，这也许就是盗墓者应得的下场。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6)

● 石季龙死后遭盗尸之辱

十六国时期，皇帝盗墓事件很多，盗皇帝墓的现象也不少见。

上面说到的苻坚，死后庙号“世祖宣昭皇帝”，本来就是非正常死亡，被旧臣姚萇派人勒死的，死后也遭了大罪，被盗了墓，遭姚萇掘墓鞭尸。

石季龙死后的墓也被盗了，而且下场很惨。生前盗了那么多的坟墓，死后就难逃一盗，如果用迷信的话来说，石季龙这是遭报应了。

后赵与鲜卑族人建立的前燕是一对冤家，互相攻伐，已有多年。而后赵内部矛盾亦深，在内忧外患的双重压力之下，后赵处境艰难。永和六年（349年）石季龙一死，诸子争立，便内斗了起来。刚继承前燕皇位不久的慕容儁（jùn，古同“俊”）看到了机会，他采纳了臣僚的建议，乘机伐赵，灭了石姓一族，这时距石季龙病死才三年。

但是，后赵灭亡了，慕容儁的心病也出来了。

《晋书·慕容儁载记》（卷一百一十）记载，在一天夜里，慕容儁在梦里梦到石季龙，石季龙猛咬了自己的胳膊。醒来后，慕容儁便憎恶起了石季龙。石季龙墓被盗，便与前燕皇帝慕容儁的一场噩梦有关。

石季龙死后葬于原陵，慕容儁便命令手下去盗石季龙的墓，将石季龙的原陵掘开后，用利斧劈开大棺材，拖出石季龙的尸体。慕容儁亲自来到现场，用脚踏着他的尸体辱骂道，“死胡，何敢怖生天子！”意思是，你这个死胡人，也敢来吓唬我天子！

这一番折腾后还不行，接着，慕容儁派御史中尉阳约开起了“文革”中常见的“现场批斗会”，历数石季龙生前做过的种种坏事和恶事，边揭发边用鞭子抽打尸身。批斗完毕，石季龙的尸体被扔进了漳水河里，喂鱼去了。

十六国群盗代表——后赵皇帝石季龙(7)

● 石季龙妄设虚冢防盗墓

《晋书》对慕容儁盗石季龙墓的记载，没有《资治通鉴》详细。据《资治通鉴》记载，慕容儁当时并没有轻易找到石季龙的尸体，因为石季龙与曹操一样，盗了那么多的墓也担心自己的墓将来被盗，生前在反盗墓设计上想足了点子——“虚冢设疑”。

“虚冢设疑”，是中国古代很传统的反盗墓手段，早在春秋时期，“虚冢”就出现了，如孔子死后，其弟子便造了五座虚墓。所谓“虚冢”，又称假坟、虚墓、虚葬、潜葬、潜埋等。说白了，就是造若干假的墓穴，而将真正的葬尸地隐匿，这种反盗墓设计中最出名的，是曹操“七十二疑冢”。这样的假坟，外表看似真的，挖开后却发现墓内空无一物，盗墓贼也最头疼这种“虚冢”，费了半天工夫却是假的，在现代考古中也不时可以发现。

石季龙死后，公开说法是葬在原陵，但真身葬在另外的地方。由于当时还采取了杀人灭口的措施，参与建陵和送葬的匠人、差役都让杀了，外人根本就不知道他真的葬在哪儿。

石季龙的反盗墓方法，并非他自己的发明，应该是受到了其叔父皇帝石勒的影响。石勒死后便采取了“虚葬”手段，处理自己的后事，夜里偷偷下葬，“夜瘞（yì 埋葬）山谷，莫知其所，备文物虚葬，号高平陵。”

石勒的葬事也相当低调、诡异。《晋书·石勒载记》（卷一百零五）记载，石勒病危时，曾下遗诏，对石季龙等人交代了自己后事的安排：三天内下葬，不随葬金银财宝。甚至连一身新衣服也不要，就穿平常的衣服送老，棺材运往墓地时的交通工具就用普通的车子。石勒的葬事与曹操所为如出一辙，秘葬的同时施行薄葬。

石勒秘葬在一个叫渠山的地方，当时是夜里出殡，从城里同时抬出了十多具棺材，以迷惑路人。后来大明王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十三城门出棺”，是否是受到石勒秘葬方式的影响，现在不能肯定，但其反盗墓灵感，应该是一致的。

而石勒的反盗墓手段，在其死之前已经“实验”过，石勒葬母王氏时便是“虚葬”。

从理论上分析，石季龙必须考虑到自己死后遭掘墓辱尸的危险性。石季龙生性残暴，昏虐无道，生前确实做了很多坏事，在国内强征暴敛，把老百姓逼得上吊，打猎时甚至把活人当猎物来射杀。

石季龙还荒淫好色，在邺城、长安等地广建宫殿。为充塞后宫，据说一次便普选了3万名花季少女，这也是中国皇帝一次选妃数量最高纪录。有好多女孩子不愿意进宫都让石季龙杀了，一次便杀了3000美女。后来邺城被前燕攻破后，因为饷粮缺乏，只能食人肉，石季龙后宫的不少美女又让后燕士兵当成了干粮，宰杀掉吃肉。

如此暴君，死后自然怕被报复。

因为生前在反盗墓方面考虑充分，慕容儁在盗开石季龙的原陵后，没有找到他的尸体。慕容儁不甘心，出重金悬赏知情者。据《资治通鉴·晋纪》（卷一百）记载，慕容儁当时宣布，如有知道石季龙尸体葬处的，赏金一百。

有一个叫李菟（tú）的“邺城女子”，透露了石季龙真尸秘葬处——“东明观下”。慕容儁得报后，果然找到了石季龙的尸体。石季龙的尸体还没有腐烂，只是比较僵硬。接下来便是慕容儁踏着石季龙的尸体，破口大骂的事情。

李菟是怎么知道石季龙的秘葬地的？《晋书》和《资治通鉴》都没有点透。据《水经注》记载，原来李菟是石季龙的后宫爱妃，难怪会知情。

还有一件事情，石季龙的尸体被慕容儁扔进漳河里后，并不漂走，而是被一根桥柱拦住了。当时大家见了感到吃惊。因为曾有人给石季龙算过命，说他“将终一柱殿下”，如今竟然应验，这桥柱不就是“一柱”么。

另外，前燕为前秦灭亡后，告密者李菟也被处死，石季龙被桥柱子拦住留下的尸体，被重新收葬。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1)

说到武则天，大家可能都知道这个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是个狠角色。确实，在以男人为中心的社会，女人要想做点事情不狠点哪能成？但武则天之狠可不一般，狠到挖人家祖坟。

武则天盗墓，是中国盗墓史上“惩戒类型”中的典型，与伍子胥掘楚王墓“鞭尸三百”有类似的地方。但比伍子胥更为强悍，以所谓的“十恶不赦”之罪，“罪人以族”。族人死了也不能逃脱，扒坟掘墓，拖出尸体来行刑，以分尸、曝尸、焚尸、扬骨等极端辱尸手段，代行车裂凌迟、枭首烹煮等对待生人的酷刑，达到“严惩”的目的。

武则天盗墓一说，即由此来！

● 武则天小时候的相面传说

讲到武则天，人们不应该很陌生的。

武则天其实并不叫武则天，而是史家给她起的，后人喊出来的。

武则天有不少名字：武华姑、武媚娘、武珣、武曌，包括武则天在内，是五个名字。如果弄清了这五个名字的来历，基本也就弄清了武则天这个人。所以啊，学历史的人要善于记忆，不能死翻史书。

华姑是武则天的乳名，也就是说，华姑是爹妈起的，是爹妈喊的。武则天出生在当时的官宦之家，祖籍并州文水人，即今天的陕西省文水县，但她出生在利州，今四川省广元市。父亲叫武士彠（huò），官至工部尚书、荊州都督，授封应国公，也是大官，国家领导人级别了。

关于武则天的成长中有这么一个传说，称她命里当做“人主”。

这个传说有两种版本。一是武则天小时候是男相，在母亲生她之前已有两个哥哥，分别叫武元庆、武元爽。一次，武士彠请来当时算命相当灵验的风水大师袁天罡（gāng），给两个儿子看看面相。袁大师相后告诉武士彠，“你的两个公子都是保家之主，将来官至三品。”

武士彠又让下人抱出了尚在襁褓中，用包被包着的武则天，袁天罡一看，十分诧异，此孩子龙睛凤颈，乃大贵人之相，但他分不清是男孩子还是女孩，便撂下了一句话，“若为女，当为天下主”。

另一版本是，袁天罡给武则天和她的姐姐武顺相面。当时武则天已4岁大，还是一副男孩子的打扮。袁大师看了武顺后说，“当大贵，夫婿不沾光”。武顺后来嫁给贺兰越石，被封“韩国夫人”，果然大贵，但贺兰越石没有沾上一点光。

武则天是下人抱着给袁天罡相面的，袁大师看武则天面相为人中极贵，又让下人放到地上走几步，转脸对武士彠说，可惜啊是个男孩，“若为女，当为天下主”。后听说武则天就是个女孩后，袁大师心里不觉一沉——“乱唐者，华姑也”。

武则天又叫武媚娘，这名字的由来不少人可能都知道了，是唐太宗李世民赐给她的。武士彠听袁天罡说自己的小女儿“当为天下主”，心里也就活动开了，把她当男孩子培养，读书写字、吟诗作画、抚琴弄唱，一样不落下，武则天天姿聪慧，一学就会。

俗话说女大十八变，但武则天早熟，十四就变了，变成了出色大美人。李世民后宫选美，听说武士彠的女儿华姑姿色过人，便着意差人召选，武则天遂成了李世民的“才人”。“才人”实际是一种宫中女官，相当于正五品。好色的李世民看她天生美貌，举止悦人，一高兴便赐她“媚娘”称呼。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2)

● 唯一一个合法消费男色的女人

武则天到底应该叫什么？《新唐书·则天皇后本纪》（卷四）上，开头有这样的一句话：“则天顺圣皇后武氏讳珣”，这里明明白白说，武则天叫武珣。珣念xū，与“栩栩如生”的“栩”是一个读音，本意是一种美玉。这是武士彠给她起的“学名”，相当于现在大家身份证上用的名字。

武则天却不喜欢别人叫她武珣，她乐意听到的是——武曌。这是她自己起的，有点像现在文人的笔名，虽然不是正式名字，却是公开的。

武曌一名是怎么来的？“曌”这个字就很怪，是武则天自己造的字。其实武则天一开始给自己起的笔名是武照，明明有名字武珣，为什么要弄一个“笔名”？这就要说到武则天的后宫生活了。

武则天是贞观十六年（642年）14岁那年入宫的，李世民馋于武则天的美色，生病时也把她带到病床前，让她侍寝，就是陪着他睡觉。皇帝生病可不是小事，除了女人，接班人太子是不能离开的。所以，贞观二十三年（649年）李世民临死前，后立的太子李治是“昼夜不离侧”，24小时陪护在病床前。

你想想啊，其时武则天才21岁，还是女孩子年龄呢，李治呢也是21岁，这对美女帅哥，不分昼夜地混在一起，不弄出点故事来才怪。史家有一种观点，武则天傍上李治，就是这期间发生的事情。至于李治是否如隋炀帝杨广那样，霸王硬上弓，搞了父亲的宠妃，就不知道了。反正后来，李治想方设法将已入感业寺为尼的武则天弄了出来，之前没有那种事情似乎是不可能的。

武则天二度入宫当了“昭仪”后，很快就将李治搞定了。三年后，李治废了王皇后，让武则天当了皇后。从此，武则天在大唐王朝的历史舞台上以主角身份唱大戏了。

显庆四年（659年），时年仅31岁的李治得了怪病，“苦风眩头重，目不能视”（我怀疑他是吃了壮阳药过量所致）。大事只好全委托武则天来处理，此时，武则天也成了事实上的皇帝，并称“二圣”。李治甚至一度想禅位于武则天，遭到了当时的宰相郝处俊的强烈反对。武则天记恨在心，后来找理由扒了他的坟，这是后话。

弘道元年（683年），年仅35岁的李治病死，武则天开始垂帘听政。她先后立了李显、李旦，又先后让她废了，载初元年（690年）干脆自己做皇帝，改国号为“周”，定都洛阳，史称“武周”。

男皇有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女皇也要建后宫，于是“天后（武则天）令选美少年为左右奉宸供奉”，开始公开蓄养男宠。我在我的《帝王秘事》一书中说到，武则天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合法消费男色的女人，就是这个意思。

武则天男宠多多，像薛怀义（金庸笔下的韦小宝）、张易之、张昌宗、沈南谔等，这些据说阳具超比例粗大、且精力过人的美男、猛男，甚得武则天的欢心。先后上了这位女皇帝的香榻。

武则天的后宫生活很丰富的，当时她的姐姐武顺，因为与李治眉来眼去，被她搞死了。武则天还有与女儿太平公主“共夫”的说法，这“共夫”就是共同享受一个男人的意思。像上面的薛怀义、张易之、张昌宗这些美男，都是太平公主“试用”过的，满意后才会推荐给母亲。武则天因此留下了一个很不好的历史评语：“洎（jì）乎晚节，秽乱春宫”。

未称帝之前，便有拍马屁的僧人称武则天是弥勒佛降生，当主天下。武则天信以为真，想做一个圣明之君，明者，日月当空照也，于是易名为“武照”。

薛怀义这些靠生殖器吃饭的男宠，千方百计哄武则天开心，吹武则天是个活菩萨，是从天上下凡而来普渡众生的，华日普照、皓月当空。武则天的堂外甥，凤阁侍郎宗秦客，可能揣摩透了武则天的心思，造出不少新字进献女皇，其中就有“曌”字，武则天遂易“武照”为“武曌”。

实际上，武则天青睐“曌”并非这么简单，而是与阴阳学有关，皇帝属阳，即“日”，皇后属阴，即“月”。郝处俊反对李治禅位给武则天，理由就是阳阴不能乱来。而武则天则想跨阴阳两界，男人和女人一块儿统治，皇帝与皇后一人两兼，所以特别喜欢“明”字，日月同辉。这与后来大明开国皇后朱元璋喜欢“明”又有不同。

至于武则天这个叫法，则是她死后叫出来的。

神龙元年（705年）正月二十二日，乘武则天生病，张柬之、崔玄暉（wēi，古同“炜”）等迎回李显，杀张昌宗、张易之等男宠，逼迫武则

天让位。但给她上尊号“则天大圣皇帝”——“武则天”一说由此而来。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3)

• 武则天掘墓戮尸的历史背景

上面讲了一通武则天的风花雪月，那她盗墓是怎么回事？

武则天沾上盗墓的恶名，是在她垂帘听政以后。未讲武则天盗哪个墓之前，应该先弄清武则天挖坟掘墓的时代背景。

掘墓戮尸在中国古代是常见的一种刑罚手段。中国古代有“族诛”一说，即所谓“一人有罪，刑及父母、兄弟、妻子”，这是“诛三族”。最恐怖的是“诛九族”，上自高祖，下至玄孙，所有直系亲属均不能免。已死者，便要掘墓戮尸，被执行“尸刑”。

武则天掘墓焚尸，就是在这背景下发生的。

掘墓戮尸发端于何时，现已无从考证，至迟在春秋战国时已出现。公元前314年，北方崛起的中山国乘燕国动乱之危，派兵讨伐燕国。后来燕国联合赵国、齐国，“三国联军”灭掉了中山国，“毁其宗庙，迁其重器”，又扒开中山王的墓，将其从棺中拖出“曝尸”。

再后，秦始皇身边的宦臣赵高父母墓，也被掘毁过。赵高是中国历史有名的奸宦，他诏立秦始皇二儿子胡亥一事，至今不明不白。后又操纵秦二世，将太子扶苏、大将蒙恬、丞相李斯先后杀掉。最后又反过来谋害胡亥，再立胡亥的侄子（说法不一）子婴为秦王。子婴早看透了赵高的德性，乘机将其“夷灭三族”，掘赵高父母的墓，戮赵高父母的尸。

对待“贼民”（农民起义军），皇帝们更不会手下留情。东汉末年，太平道首领张角、张梁，揭竿而起。张角死后，便被汉灵帝刘辩实施了“尸刑”，“剿贼”将领皇甫嵩将张角的墓挖开，“发棺断头，传送马市”。

离武则天比较近的一起扒坟行“尸刑”事件，发生在隋炀帝时。开国元勋杨素的儿子杨玄感是朝中重臣，看到隋炀帝的荒淫无道，起兵造反，欲废掉隋炀帝，另立隋文帝孙子、隋炀帝的侄子秦王杨浩为帝。事败后，自知是死罪，便令弟弟杨积善将自己杀死，以免被隋炀帝抓住后受梟首之辱。但隋炀帝并没有因为他自杀便放过他，杨玄感九族遭诛，杨玄感尸体被从棺材内拖了出来，“梟首”。

中国人一向认为“死者为大”，换句话说，就是不论这人生前如何，一旦死了就应该得到尊重。如果人死后，特别是下葬后再被挖出来，那将是最最不幸之事件，是人间最重惩处了，令死者不宁，生前不安。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4)

● 唐朝廷曾破“黄巢王气”

掘墓戮尸现象，在中国盗墓史上始终没有消失。

上行下效，民间的掘墓戮尸也频频发生，至今不绝，报纸上常可以看到类似的盗墓报道。除了严惩之外，这里面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破坏人家的风水。如下面将会说到的“鱼朝恩盗掘郭子仪父亲墓”，鱼朝恩就是想破坏郭子仪家的风水。

隋唐时期，风水理论极为盛行。经过郭璞等魏晋堪舆名人的推动，风水在唐代又兴旺了起来，风水大师倍出，如杨萧吉、丘延翰、杨筠松等一批堪舆鼻祖，都是唐朝人。现在民间风水中重要的派别“峦头派”，便是杨筠松所创。

所以，隋唐时期人们对祖坟的风水特别看重，“挖祖坟”“破风水”，是最厉害的一手惩罚。包括武则天在内，好几位唐朝皇帝都坏过人家的风水。

唐僖宗李儂（xuān）便曾大动干戈，泄农民起义军领袖黄巢的王气。

黄巢在公元881年攻下了唐都长安，建大齐国，改国号“金统”。中和三年（883年），有相地者密报，在金州牛山附近有人发现了“黄巢谷”“金桶水”，此为黄巢的发迹宝地。若破黄巢王气，当掘此山，即所谓“掘破牛山，则此贼（黄巢）自败散”一说。

据宋人王明清《挥麈后录》（卷二）所记，当时御史大夫崔尧封与当地官员商议，点了几个县的青壮男子，万把人在牛山挖了一个多月，才将牛山的“黄巢谷”毁坏。当时出土了一个石桶，桶内有黄妖兽，桶上有一把三尺长的剑，黄妖兽见到此剑后，倒地而毙。李儂信以为真，还给有功的崔尧封加官进爵。说来也怪，不久黄巢兵败自杀（一说被其外甥谋杀）。当然这只是一种巧合，当然《挥麈后录》所记荒诞不经，小说色彩太浓。

或许有人会说，武则天是皇帝，挖坟掘墓也不能算盗啊，而且，武则天也不是贪图墓中宝物。错了，未经人家许可发生的挖坟掘墓行为，都

是“盗”，武则天的行为更凶，是“强盗”。而在古代，盗墓的动机很多，并不尽是为了盗宝。

武则天所为，其实也是不少帝王级人物都干过的事，如后面章节会说的明熹宗朱由校，便曾盗掘过满清人的祖坟——位于北京房山县境内的金国帝王陵。清末的慈禧太后，为了防止光绪皇帝生父奕詝墓地风水干扰大清龙脉，竟然派人偷偷砍掉了奕詝墓地前一棵枝繁叶茂的古银杏树，说这是一棵“风水树”。事发后，光绪皇帝痛苦异常，一路哭到生父的墓前。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5)

- 唐高宗赐李勣一口大棺材

武则天盗掘了几座墓？具体的数字不好估计，但根据史书和古人相关笔记上的记载，出名的墓有两座：一座是唐英公李勣（jì，同“绩”）墓，另一座是唐高宗李治的宰相郝处俊墓。

李勣这个人在唐初威名远扬，是大唐王朝开国功臣，他就是民间说书中常提到隋末瓦岗寨农民义军的传奇将领徐懋功。

《新唐书·徐勣传》（卷九十三）介绍，徐勣是山东曹州（今山东菏泽）人，地主家庭，乐善好施。本来姓徐，武德二年（619年），因战功卓著，人品又好，唐高祖李渊封他为莱国公，赐姓李。李勣长期跟着李世民出征，所以李世民在当了皇帝后，李勣继续得到重用和尊重，改封英国公。

总章二年（669年），86岁的李勣老死了。作为历李渊、李世民、李治的三朝元老，李勣丧事享受殊荣。当时的皇帝是李治，李治闻讯后在光顺门哀悼，七天不临朝，追赠李勣为扬州大都督，还赐了一口上好的大棺材给他，陪葬于李世民的昭陵之侧。下葬那天，皇帝和太子都驾临未央城，哭着为他送行。

李勣权高位尊，武则天怎么敢掘他的坟？原来全因为他的孙子徐敬业“造反”。

- “讨武”的骆宾王墓在明朝被盗

徐敬业也是一员大将，跟着老爷爷南征北战，世袭英国公。李治死后，武则天成了实际的皇帝，武姓一门显贵。李姓惨了，李显、李旦这些李姓皇帝先后被废，李渊的子孙不少被杀了，武则天甚至不放过自己的亲生儿子。

武则天倒行逆施遭到了全天下人的反对和抵制，徐敬业乘机谋划起兵，出使江都（今扬州）。正式起兵反武时，由骆宾王起草了《讨武氏檄》此即著名的《代徐敬业传檄天下文》。骆宾王是著名的初唐诗人，现在流行的儿童启蒙诗歌《咏鹅》：“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

水，红掌拨清波”，就是骆宾王的大作。

骆宾王很有才，《讨武氏檄》中有一名句，“请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还成了“文革”期间的革命流行语，我们当年写作文中批判“四人帮”时，也喜欢来上一句——“竟是谁家之天下”。

骆宾王与徐敬业是怎么走到一块儿的？那是因为他是徐的府属，相当于徐敬业的机要秘书。后来兵败后，骆宾王削发为僧，据说活了90多岁。

附带说一句，骆宾王的墓在明代被盗了。据明朱国祯《涌幢小品》（卷六）所记，在朱厚照当皇帝的正德九年（1514年），南通海门有一姓曹的人，在城东黄泥口挖靛池，出土了一块石碑，上题“骆宾王之墓”。姓曹的便悄悄打开棺材，发现棺内一人“衣冠如新，少顷即灭”，姓曹的吓了半死，赶紧用土填好，带着石碑回家。后来听说墓中之物不吉，恐惧之下，姓曹的干脆将碑砸碎了。如果留到今天，这石碑当是稀珍文物了。

● 三朝元老遭“斫棺”焚尸

言归正传。武则天哪能容得了徐敬业选择这等事情，嗣圣元年（684年）九月二十九日，徐敬业宣布起兵后，武则天毫不犹豫地剥夺了他的一切官衔，包括他父亲、祖父的爵位也一抹干净，收回李渊赐给的“李”姓，同时派兵前往扬州镇压。

武则天将李勣墓扒掉就发生在这个时候。《新唐书·徐敬业传》（卷九十三）有这样的文字：“武后遣左玉钤（qián）卫大将军李孝逸，兵三十万往击之，削其祖父官爵，毁冢藏，除属籍。”

这个记载比较简单，掘李勣墓时的场景一定是很悲惨的。幸好，武则天的御用文人张鷟（zhuó）是个有心人，在《朝野僉载》记下了当时的情况。武则天命令把陪葬在昭陵旁边的李勣墓掘开后，将李治赐给他的那口大棺材劈开，把李勣的尸体拖了出来。其时距下葬仅15年，李勣又是80多岁时死的，体内水分少，本来尸体就不容易腐烂，时间又这么短，所以，棺材一劈开，发现李勣的尸体还是好好的。武则天听说后，让去现场的执行官员，将李勣的尸体烧成灰，扬掉了。

李勣死后被掘墓焚尸体，有一种说法是他葬的地方风水不好。这块墓地，是风水先生卜选的，依《葬书》上所言，这是一块风水宝地，口诀是“朱雀和鸣，子孙盛荣”，当时不少人羡慕呢。

有一个叫张景藏的风水先生听说后，亲自跑到李勣的墓地看了一下，觉得不对劲，私下对人说，那风水先生给徐勣所卜墓地有失误，应该是块凶地，葬不宜，葬书上的口诀应该是“朱雀悲哀，棺中见灰”。

实际上李勣死后遭罪，并非是风水不好，除了因为他孙子起来造武则天的反，还与他生前的行为有一定的关系，他当初是反对李治废王皇后立武则天的。当时，对废立皇后一事，李治也拿不定主意，于是找李勣、舅舅长孙无忌，还有于志宁、褚遂良等大臣商议，李勣称病不去。

后来李治私访李勣，李勣改变了“弃权”态度，告诉李治，这是你?家事，没有必要问外人，这意思很明了，你要废就废，要立就立。正式册立时，李勣和于志宁都是仪式主持人。想不到武则天最后却扒了李勣的坟，是不是没有良心？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6)

● 宰相郝处俊的墓难逃被掘

另一位遭武则天掘墓焚尸的，是李治的宰相郝处俊。

郝处俊是一个很正直的、坚决捍卫李氏唐朝的大臣，他10岁时就失去了父亲，懂事很早。隋末天下大乱时，郝处俊的父亲郝相贵与其老丈人许绍占据峡州，后归附李渊，被拜滁州刺史，封甑山县公。

李世民当皇帝时，郝处俊考中了进士，袭封父亲的爵位。郝处俊和李治的关系很铁，后来李治接了李世民的班，郝处俊官运亨通，最后当上了相当于国务院总理的宰相一职。

《新唐书·郝处俊传》（卷一百一十五）记载，郝处俊对皇帝很忠心，有个叫卢伽逸多的和尚自称会炼制长生不老药，李治打算待他炼成后服用，郝处俊听说后立即阻拦，李治竟然真的放弃服用。

开耀元年（681年），郝处俊病死，享年75岁，也算是高寿。李治对郝处俊的死，深表哀叹，赠其开府仪同三司、荊州大都督，并亲自到光顺门举行哀悼，“官庀（pǐ）葬事”，即葬事都是官方出面出钱操办的。

死后多年，郝处俊却遭受了“斫棺冢”之罪。

起因应该是李治那次要禅位于皇后的事情。当时，李治把自己的意思对郝处俊说了，郝处俊立即谏阻，理由是天子治理阳道，皇后管理阴德，如此则皇帝与皇后就像日与月、阳与阴，各有主，互不侵夺。如果失去秩序，上会有责于天，下会降灾于人。

郝处俊进一步说，现在的天下是高祖（李渊）、太宗（李世民）的天下，不是你李治的天下，你只应谨慎地守卫宗庙，传给李氏子孙，如果拿国家送人（武则天），等于是自家丧亡。

武则天听到后，对郝处俊恨得咬牙切齿，心想有朝一日非砍了他不可。

终于，武则天将当年的恨记到了郝处俊孙子郝象贤的头上。武则天已当

了皇帝的垂拱年间，时任太子通事舍人的郝象贤，被武则天随便找个理由处决了。临刑时，郝象贤破口大骂武则天而死。武则天听到汇报后十分恼怒，命令肢解郝象贤的尸体。这还不解恨，索性把郝象贤的祖坟挖开，拖出郝处俊尸骨行“尸刑”。

另外因为郝象贤临刑前破口骂人，武则天还改革了唐朝的行刑制度。自郝象贤之后，一直到武则天退位，凡执行死刑时，都用木塞把犯人的嘴塞紧，不让再开口。

●“葬压龙角，其棺必斫”

《朝野僉载》中也反映了武则天处治郝处俊的情况。据说，郝处俊下葬以后，有一懂风水的读书人经过他的墓地，相地后觉得不妙，当时就叹息道，这墓葬到了凶地，《葬书》上的口诀是，“葬压龙角，其棺必斫”。

“葬压龙角，其棺必斫”，难道真有这回事？葬书上的“龙”理论相当复杂难懂，通俗理解就是山。站在高处纵览，座座大山就是条条巨龙。葬书认为，“龙”都有结穴的地方，找到真龙穴处，便找到了风水宝地。而找到一块风水宝地十分不易，一位相地高手，一辈子也找不了几处，甚至一处也无，此即所谓“三年寻龙，十年点穴”。

具体讲到“葬压龙角”，就会有很多种理解，字面理解就是棺材压住了龙脉的一角，墓主将来一定会遭罪的，棺材要遭劈砍。就拿郝处俊来说，他就是葬之处坏了天子家的风水。你想想，这样的葬法还不坏了大事？皇帝家的风水也敢沾染，日后遭掘坟焚尸是自然的事情了。即便坏了地主老财家的风水，也会麻烦的，何况天子家？此葬地自然主凶。

《朝野僉载》上所记李勣、郝处俊二墓被武则天挖掘时，都提到了“朱雀”“龙”。这两种动物在过去是被风水先生作为“四灵”中二灵来使用的，即“左青龙右白虎前朱雀后玄武”，都代表着不同方位的地界最高神，套用到了人间，最高神自然就是皇帝了。

透过现象看本质，实际上，这是《朝野僉载》的作者张鷟在借风水记录武则天盗墓的真相：李勣、郝处俊二人是得罪了武则天，尸体才被从棺中拖出来的。真相并不在风水本身，读者应该注意理解。

武则天派人掘开郝处俊的墓后，将他的棺材劈开，发现郝处俊的尸体已腐烂，成了一具骷髅。但武则天没有因此罢手，而是焚烧了骷髅。郝处

俊的尸骨还让人看出了异常，他的发根都扎到了头骨里去了，皮托着毛附在骷髅上。有会相面的说，郝处俊这是“奇毛异骨，贵人之相”。但再奇再贵，也没有躲过武则天的大铲和大砍刀。

掘墓焚尸狠女人——大周皇帝武则天(7)

● 鱼朝恩派人盗郭子仪父墓

武则天的掘墓焚尸，起到了很坏的示范作用，在唐朝，竟然发生了不少起类似事件。

唐中宗时，韦皇后也想仿效武则天当个女皇，毒死了中宗李显。后来睿宗李旦平定了“韦后之乱”，朝廷将乱党一个不漏地诛杀干净。李旦采取了“族诛”手段，将韦后之父韦玄贞、兄韦洵及韦后死党武三思、武崇训的墓扒了，拖出尸体行刑。

唐玄宗李隆基宠信的大太监鱼朝恩，也曾效仿武则天，派人盗挖了郭子仪父亲的墓。

郭子仪是中唐最厉害的将领，著名军事家，他戎马一生，战功显赫，特别是在平定“安史之乱”中，立下奇功。到84岁的超高龄，郭子仪才告别沙场。

郭子仪的人品和官品俱佳。史书称，郭子仪“权倾天下而朝不忌，功盖一代而主不疑”，实在难能可贵。

郭子仪因此遭到鱼朝恩的嫉妒。鱼朝恩和郭子仪素来不和，《新唐书·郭子仪传》(卷一百三十七)记载，鱼朝恩一班皇帝宠幸的太监经常说郭子仪的坏话，诋毁他。鱼朝恩盗挖郭子仪父亲的坟墓就是泄私恨，破坏郭家风水，让其好运不再。

鱼朝恩盗墓的时间选择在郭子仪难以顾及，在外领兵作战期间。李豫当皇帝(唐代宗)时，吐蕃作乱，郭子仪在灵州(今宁夏灵武县)大破吐蕃陈营。鱼朝恩这时派人去盗郭子仪父亲的墓。虽然“盗未得”，但后果很严重，连皇帝都害怕郭子仪因此生出乱子来。

郭子仪从泾阳回朝后，李豫赶紧表示慰问，郭子仪痛哭流涕，表示这不怪别人，只怪自己。郭子仪这话从哪说起？原来他手下的士兵经常干盗墓的勾当，“臣久主兵，不能禁士残人之墓，人今发先臣墓，此天谴，非人患也。”

从郭子仪的话里也可以知道，当时盗墓之风是很流行的，士兵也把盗墓看成是发财的手段，一般军人都敢盗墓，这是不是上行下效的结果？

值得一说的是，也不知道是不是受到盗墓的刺激，武则天在自己的陵墓设计上，特别重视反盗墓设计。她和唐高宗李治的合葬墓——位于今乾县城北6公里梁山上的乾陵，因为太坚固了，反盗墓措施得力，至今未被盗掉。

具体的，如武则天为什么会选择葬在梁山？乾陵有多么坚固，有怎样的反盗墓措施，是谁盗乾陵而未遂，会在下面的有关章节中讲述，此处不再赘言。

- 历史，对武则天其实并不公平

最后说一下，对武则天盗墓的看法。

武则天这个皇帝，在中国封建时代二百多位帝王中，也算是有作为的皇帝，但她却一直没有得到公正的评价，即便她活着时，也受到“窃国偷天”的指责。

虽然正儿八经当了16年皇帝，但在新旧《唐书》的“本纪”部分，史家却都没有称她为“帝”，而是“则天皇后”。《新唐书》上甚至吝啬到连一卷之章节也不想给她，将她与她的儿子、唐中宗李显合为一卷（第四卷），这对武则天确实是不公平的。

武则天做了很多可以留名青史的事情，仅举一例，现在影响每一个学生、每一个家长的高考，便源于过去的科举制度。科举制度虽然起源于隋朝，但却是在唐朝，特别是武则天时代才真正开始的，武则天的功绩应该不小吧！

为什么史家会对武则天这么刻薄？大概与武则天的不当得权有关，大盗盗国在武则天身上表现得淋漓尽致，没有费多大力气便把李唐江山的户头，换成了武姓了。在传统的伦理秩序的观念下，武则天从当皇后到当皇帝，都是非法的。

武则天将远近重臣掘墓焚尸，与他乱杀异党一样，也是为了巩固她盗窃来的大唐江山吧。

附一：

徐勣“棺中见灰”

唐英公徐勣初卜葬，繇曰：“朱雀和鸣，子孙盛荣。”张景藏闻之，私谓人曰：“所占者过也，此所谓‘朱雀悲哀，棺中见灰’。”后孙敬业扬州反。弟敬贞答款曰：“敬业初生时，于蓐下掘得一龟，云大贵之象。英公今秘而不言，果有大变之象。”则天怒，斫英公棺，焚其尸。“灰”之应也。（摘自唐·张鷟《朝野佥载》卷六）

附二：

郝处俊“其棺必斫”

唐郝处俊，为侍中死。葬讫，有一书生过其墓，叹曰：“葬压龙角，其棺必斫。”后其孙象贤，坐不道，斫俊棺，焚其尸。俊发根入脑骨，皮托毛着骷髅，亦是奇毛异骨，贵相人也。（摘自唐·张鷟《朝野佥载》卷六）

附三：

掘牛山“黄巢谷”

中和三年夏，太白先生，自号太白山人，不拘礼则。又云姓王，竟不知何许人也。金州耆旧云：“每三年见入州市一度。自见此先生卖药，已仅三四十载，颜貌不改不老。”其年夏六月三日，太白山有修谒金州刺史检校尚书左仆射兼御史大夫崔尧封云：“本州直北有牛山，傍有黄巢谷、金桶水。且大寇之帅黄巢凌劫州县，盗据上京，近已六年。又伪国大齐，年号金统。必虑王气在北牛山？伏请闻奏蜀京，掘破牛山，则此贼自败散。”

尧封听之大喜，且具茶果，与之言话。移时，太白山人礼揖而去。尧封遂与州官商量，点诸县义丁男，日使万工掘牛山，一个月余，其山后崖崩十丈以来，有一石桶，桶深三尺，径三尺，桶中有一头黄妖兽，桶上有一剑，长三尺，黄妖见之，乃呦然数声，自扑而死。尧封遂封剑画所掘地图所见石桶事件闻奏。僖宗大悦，寻加尧封检校司徒，封博陵侯。黄巢至秋果衰，是岁中原克平。（摘自宋·王明清《挥麈录·后录》卷二）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1)

上面说了大皇帝、小皇帝盗墓的故事，这里再来说一位“儿皇帝”——刘豫。

从中国盗墓史上看，盗墓都是一阵风，现象比较集中。这并不是偶然的，除了因前期厚葬勾引起的强烈的盗墓欲望外，最主要还是因为政局动荡不安，与盛世之年因收藏升温引发的盗墓不同。如汉末魏晋时期、唐末五代时期，都是中国古代社会比较黑暗的时期，民间盗墓四起，曹操、董卓、朱泚、温韬式的盗墓狂人四起，盗墓贼比一般年份要多出许多。北宋出现的盗墓风，也是这样，位于巩义的皇陵几乎全给盗掘了。

盗掘北宋皇陵的第一贼人，应该算是灭了北宋的金国将领粘罕，二号贼人就是“儿皇帝”。

刘豫盗墓相当专业，比曹操厉害。曹操成立“盗墓办公室”，设立了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刘豫干脆成立“盗墓局”，设立淘金官，并划定相应的盗墓业务范围，创造了中国皇帝版盗墓吉尼斯纪录。

● 皇帝说刘豫是“河北种田老叟”

从《金史·刘豫传》（卷七十七）来看，刘豫这个人很没有骨气，而且是一个很坏的“皇帝”。

刘豫字彦游，是当时的景州（今河北景县）阜城人。生于宋神宗元丰二年（1079年），卒于金熙宗皇统三年（1046年），活了65岁。刘豫小时候品行就有问题，曾偷过同一宿舍人的白金盃（金杯子）和紫纱衣（值钱的衣物），这在《宋史》《大金国志》里均有记载。

刘豫祖上是世代农民，到了刘豫这一代，才出了刘豫这么一个进士。到了赵佶当皇帝（宋徽宗）的宣和年间，刘豫出任河北西路提刑，“提刑”这一位置有实权，有点像现在的政法委书记，主管所属各州司法、刑狱、监察地方官吏，并兼管农桑。刘豫为什么能得到朝廷的青睐，因为他之前还任过殿中侍御史，在皇帝的身边混过，虽然其中被谏官严厉地抨击过。

有一回他上奏议论礼制，赵佶说，你刘豫就是一个河北种地的老头子，

懂什么礼制？原话是这样的，“刘豫河北种田叟，安识礼制？”可见刘豫不是什么好鸟，连皇帝都看透了。

刘豫后被贬逐为两浙察访。刘豫祸不单行，在赴任途中，先是丧妻，接着丧父。后来，枢密使张悫（què）推荐他到济南任知府。但刘豫不想去，因为济南一带很穷，而且到处是盗贼，他想到江南富裕的地方当官，也好弄点钱财。但当朝宰相没有答应。刘豫愤愤不平，只好忍气吞声，前往济南任职，这为他以后叛宋降金埋下了根源。

刘豫主政济南期间，金太祖完颜旻的侄子完颜挞懒率兵打到济南，完颜挞懒利诱刘豫。刘豫看到了升官发财的机会，竟然杀害了英勇抗金的宋将关胜，交出了济南，归降金国。果然，经完颜挞懒推荐，刘豫父子皆升了官。刘豫当上了淮南安抚使、东平府知府兼各路马步军都总管，儿子刘麟接任老子原来的济南知府一职。

刘豫作为北宋的臣子，至此已完全变节。

●“儿皇帝”是这样诞生的

1127年4月，金军攻陷北宋都城东京（今河南洛阳）后，俘虏了宋徽宗、宋钦宗二帝，北宋灭亡。当年5月，时为康王的赵构在南京（今河南商丘）即帝位，称为宋高宗，他也是南宋的第一位皇帝，这是后话。

金人先扶植了北宋宰相张邦昌做了“楚国”皇帝。张邦昌被赵构处死后，金人如法炮制，重新物色人选，希望再扶植傀儡政权作为金的藩国，镇服南方汉族人民。当时物色的人选有两人，一是折（zhé）可求，再一是刘豫，都是宋的降臣。一心想做皇帝的刘豫，靠着完颜挞懒的支持获选，当上了“齐国”皇帝，定都大名（今河北大名县）。

《金史·刘豫传》记载，金太宗当时下诏：“今立豫为子皇帝，既为邻国之君，又为大朝之子，其见大朝使介，惟使者始见躬问起居与面辞有奏则立，其余并行皇帝礼。”意思是，现在让刘豫当皇帝，他既是邻国的国君，又是大金朝的儿子。只有初见使者亲自问候大金皇帝是否平安和当面向皇帝辞别上奏时站起来，其余情况下都行使皇帝的礼仪。

中国历史上正式定了名分的“儿皇帝”，就此诞生了！

从秦始皇到末代皇帝溥仪，中国古代曾出现了大大小小68个王朝，384

个帝王，其中正式称“皇帝”的334个。但甘愿给人家当儿子皇帝的，刘豫是第一人，创下了中国皇帝版吉尼斯纪录。

刘豫当了皇帝后，将自己的母亲称为“皇太后”，立自己的宠妾、曾是宋徽宗宫女的钱氏为皇后，让自己的儿子刘麟当了“军委主席”——尚书左丞相、各路兵马大总管。

这本是一场闹剧，搞笑的是，当时的宋人竟然害怕大齐，还以国家间的对等礼节对待，连在宋辖境内的大齐伪官员的家属都要安抚，唯恐得罪，难怪刘豫敢盗掘大宋的皇陵，赵姓皇帝软弱可欺啊。

但刘豫这个“儿皇帝”对金朝来讲，作用并没有预期的大，刘豫只想着为刘家捞好处，弄得民怨沸腾。金天会十五年（1137年）金太宗下诏废掉了“齐国”，降刘豫为“蜀王”。

大齐存在总共历时8年，但这8年里，刘豫干的坏事能盛一箩筐，其中就有盗墓。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2)

● 宋陵中一般有三大类陪葬品

刘豫盗墓与金国将领、也是盗墓大贼的粘罕分不开的，也可以这么认为，刘豫对大宋皇陵下铲，是受到了金人盗墓的刺激。但与金人不同，金人发掘宋陵的动机是多样的，不只为财宝，还有政治报复和威慑的原因。而刘豫，只是贪财，是典型的盗墓贼。

比起秦汉帝王陵寝，宋陵中随葬品有什么不同，都是些什么宝贝？

我归纳了一下，主要是三大类，一是皇帝生前使用过的生活物品，二是皇帝生前喜爱的收藏品，三是根据帝王葬礼必须要使用的金、银、玉质地的明器。宋陵一般都是皇帝驾崩后才开始营造的，随葬品往往也是临时置备的。

据《宋史·凶礼志·山陵》（卷一百二十二）记载，赵匡胤改葬其父亲于永安时，便使用了帝王等级的随葬品。棺材（梓宫）用铁帐覆盖，棺下垫有棕榈褥（在当时很高级），还有铁盆、铁山用燃漆灯。

地宫配置有十二生肖俑（十二神），此俑12件为一组。还有名为“当圻”“当野”“祖明”“祖思”等墓仪俑、地轴及留陵刻漏等。这个随葬品配置是标准配置，宋陵都少不了这些。标准配置相对来说就简单了，因为永安陵的主人赵弘毅生前没有当过皇帝，这些随葬器是儿子当了皇帝后孝敬他的。

真正皇帝死后，随葬的东西就丰富多了，比如永熙陵的主人、宋太宗赵光义。赵光义本名赵匡义，因避其兄宋太祖讳而改名。赵光义在“斧声烛影”和“金匱之盟”的疑云中当了皇帝后，处处做得比哥哥好，但事实上很难超过赵匡胤的影响。不过，在自己的葬事安排上，葬礼之隆重、随葬之丰厚，不在话下。

至道三年（997年）三月，当了22年皇帝的赵光义病死于汴京万寿殿，葬于永熙陵。太子赵桓（宋真宗）捶胸顿足，痛哭流涕，当时是披头散发，悲伤至极。实际这是假样，赵桓恨不得他老子早死他好做皇帝呢。

赵桓为表孝道，给老子的陵墓造得高大宏伟。地宫向下挖了一百尺，宋

四尺约合现代的一米，就是深40米，远远超过了一般的20—30米深。而永安陵深五十七尺，仅有永熙陵的一半深。

赵光义生前爱好古玩，这些收藏，包括弓箭、笔砚、琴棋之类全都随葬。当年十月初三下葬那天，送葬、抬棺、抬法物（随葬品）的士兵力士，这些“役夫”共有11193人。这么大规模送葬队伍，可以想见随葬品会有多少了，所以盗墓者会紧紧地盯着皇陵。

赵光义祔葬后陵有三座，其中一座是元德皇后李氏陵，此陵在历史上多次被盗，直到20世纪80年代仍这样。1981年秋，当地连降暴雨，导致陵台塌陷，墓室暴露。经国家文物局批准，1984年秋天，河南省考古研究所与巩县文物保管所对其进行了联合考古发掘。

李氏陵虽然近千年来多次被盗墓贼光顾过，但仍出土了大量的已残缺随葬品，相当有价值。其中，仅玉谥册、哀册、瓷器就有82件。由此可见，未被盗前的随葬品之丰厚了。

● 宋真宗随葬品“晒”了两次

值得注意的是，宋陵的随葬品，似乎不像以往朝代那般神秘，在《宋史》《宋朝事实》这些史料中，均有披露。

原来，宋朝皇家丧礼中有一种礼俗——“葬前展览”。就是把将要随死者下葬的物品，在下葬前进行展示，召集辅臣前来观看。这与过去北方民间喜礼中“晒嫁”，即将嫁品摆在院子里请外人观看的风俗是相对应的。现在流行的“晒工资单”、“晒藏品”之类的所谓“晒文化”，可能就是由此而来。

宋真宗永定陵中的随葬品就“晒”过两次。《宋史·凶礼志·山陵》（卷一百二十二）记载，第一次是收殓时。宋真宗是乾兴元年（1022年）二月十九日去世的，三天后的二月二十三日，“陈先帝服玩及珠襦（玉衣）、玉匣、含、襚（殓服）应入梓宫之物于延庆殿，召辅臣通观”。“晒”后次日，即将尸体收殓入棺。

顺便说一下，随葬在棺内的物品，一般都是最值钱的好东西。棺内放置这些宝物有人说一般置于头部，实际不是这样，通常情况下是“左肩右足”，即在左侧肩旁上方和右脚边。所以，有经验的盗墓者在打开棺槨后首先会搜索翻动这两个地方。当然，身体下面也会有好东西。

第二次“晒”是在当年的九月十一日，即陵墓已造好，梓宫要下葬前。皇家“召辅臣赴会庆殿，观入皇堂物，皆生平服御玩好之具。”这些物品是要进入地宫的随葬品，即棺外之物。“晒”过之后，分类集装到不同的箱子里，置于地宫内放置棺槨的宝床上（一般在棺槨两侧）和相应和厢房中。

宋真宗生前收集了不少“天书”（珍本秘笈），在展示随葬时，继位的宋仁宗似乎舍不得让这些“天书”随葬，便召集辅臣商议天书处理。辅臣告诉仁宗，这是真宗尊奉天道秘获天赐之物，这份吉祥属于他的，不能留在人间，而应该随葬放在陵内。

宋仁只得采纳了大臣的意见，将这些“天书”送到长春殿，在梓宫向陵区启运前，这些“天书”就先送走了。后来因为陵墓被盗，这些书全部失落了。是毁坏了，还是被盗出了，民间还有留存吗？这些问题都成了谜。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3)

● 设置专业“淘沙官”挖坟掘墓

刘豫在“儿皇帝”的任上，敛财有道，除了上税，盗墓也是他主要的生财手段。

刘豫可能很知晓古代盗墓史，学起了三国时的盗墓狂人曹操，设置了专门的盗墓机构和官职——“淘沙官”，这也是中国盗墓史上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有明确文字记载的“官方盗墓机构”。曹操的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算是中国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军方盗墓机构”。

“淘沙官”与曹操所置的“摸金校尉”，是一个意思。金在自然界中是以游离态存在的单质金，一般混杂在沙粒中。只要将其从沙子中分离出来即可。古人常采用“沉淀法”进行生产，最常见的是将金沙放在专用筛子里过滤出金粒，即所谓“淘金”，或“淘沙”。专门从事金子生产的人，便叫“淘金者”，或“淘沙者”。

可见，刘豫将自己负责盗墓的官员命名为“淘沙官”，是相当形象和准确的。

《宋史·刘豫传》（卷四百七十五）记载，绍兴二年（1132年）四月，河、淮、陕西、山东都驻满了北方的军队，刘豫的儿子刘麟征召登记乡兵十多万，组成“皇子府十三军”。在军队，他分别设置河南淘沙官、汴京淘沙官，将开封、洛阳这些当年北宋东西两京的荒坟古墓，盗掘得一千二净。

原话是这样的，“（绍兴二年）四月时河、淮、陕西、山东皆驻北军，麟籍乡兵十余万为皇子府十三军。分置河南、汴京淘沙官，两京冢墓发掘殆尽。”

对于淘沙官设置，从上面来看，是刘豫的儿子刘麟设置的，但实际不是这样，是老子指使的。

● 两路盗墓人马各有专业分工

说到这对父子也真有意思。据清人丁传靖辑《宋人轶事汇编》（卷二

十) 中转引元王恽《秋涧集》一书中的说法，当年刘豫未发迹的时候，有一天看到一只白龙出现在其妻子家的大镜里，但这条龙没有鳞和角。刘豫老丈人也看到了这异象，于是把女儿给了他。

不久，刘豫妻子生了两个儿子，于是一个起名刘麟，一个起名刘角。算命先生说，等这两个孩子长大了，刘豫就会大富大贵。当然这是刘豫当了“大齐皇帝”后的附会之言，但儿子刘麟长大后，确实成了刘豫的得力助手，没有刘麟，他可能也做不了“皇帝”。

宋人宇文懋昭撰《大金国志》中，对刘豫设置专业盗墓机构也作了说明

“以刘从善为河南淘金官，发山陵及金人发不尽棺中水银等物。以谷俊为汴京淘沙官，发民间埋窖及无主坟墓中物。”

《大金国志》的记载虽然也较简单，但相当到位。河南淘金官刘从善，与刘豫一样，也是北宋降金的叛臣，他负责的盗墓机构主要负责盗掘皇陵，对金人盗陵时没有取走的财宝进行二次盗掘，民间盗墓贼的术语叫“滤坑”。刘从善还收集用于尸体防腐的水银。当时是把尸体倒挂起来，让体内的水银倒流而出，下面放置碗盆什么的接着。

汴京淘沙官名叫谷俊，史上对这个人介绍不多，刘豫安排给他的任务，主要盗掘民间无主坟，还有民间窖藏的财宝。当时，一些有钱人家看到当时兵荒马乱的世道，都把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金银元宝、金条、玉器、等贵重细软，埋到地下藏着。刘豫看准了这事，于是专门吩咐手下，让知情人报告线索撬地窖。

由于刘豫父子的所作所为太过分了，社会影响恶劣，民怨沸腾。以至于有人骂起了金人竟给他们立了这么一个尽干恶事的“皇帝”。金太宗听到了下面的反映后，觉得这个傀儡大齐政权也没有什么利用价值了，金太宗当机立断，下诏废了他。当然，还是很给他面子的，还封他为“蜀王”，刘豫的“盗墓业务”也就此收摊了！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4)

● 一只玉碗引发的盗陵祸事

刘豫是怎么想起来盗墓的？当然不是突发奇想。刘豫小时候就偷过室友的白金盃、紫纱衣，可见他喜欢文物收藏。但引发刘豫盗墓的，却是一只皇陵中随葬的玉碗。

元代方志编纂家、历史地理学家于钦编撰的《齐乘》中，记录下了这样的说法，“刘豫僭（jiàn）立，见兵士卖陵中玉碗，即置陶（淘）沙官，再发河南山陵及发民间无主坟墓。”

《大金国志》也有类似的说法，当时驻扎在西京（洛阳）的士兵将一只玉碗卖给了三路都统（军中统帅），刘豫知道后，怀疑这玉碗不是民间普通之物，便把那个士兵抓起来审问。一个小当兵的哪经得住这番严刑拷打，竹筒倒豆子般很快就全部交代了。原来玉碗是从宋陵中盗出来的。

刘豫为什么怀疑这玉碗不是民间物品，因为这非老百姓所能拥有的。当年不少人家都是使用木头做的碗，木碗便宜又不容易摔碎，所以当时的“碗”是带“木”字旁的“椀”，而不是现在的“碗”。

玉碗就是在皇家也不是平常用来吃饭的，遇到重大节日时才会使用，过后立即收藏起来。当时，契丹人建立的辽国有一只“玉注椀”，是他们的国宝，因为太贵重了，价值连城，所以只有皇帝过生日时拿出来。

这“玉注椀”到底是不是碗，有人认为是喝酒时使用的饮具，相当于大酒杯。如果用碗来喝酒，这倒与苏北泗阳人相仿了，泗阳人喝酒时就是把酒从瓶子里分别倒进宾客面前的小碗里，由宾客再用小勺舀进酒杯，这样省得每次斟酒。

● 天价玉碗的传奇来历

宋朝皇家又哪来这么一只天价玉碗？原来金辽两国间正常有使臣往来，北宋皇帝从自己的使臣嘴里知道辽国有这么一只椀，十分羡慕。但羡慕的同时也觉得惭愧，堂堂大宋王朝竟然没有“玉注椀”，于是便派人到盛产上等玉石的阗（tián）国（今天新疆和田一带）去购买美玉，果然购

得了一块极品玉石料。

宋朝皇帝专门找来一名造诣高超的玉器匠人，扮成使臣出使辽国，把辽国那只“玉注碗”的尺寸、大小暗暗估算了下来，回来后就按样打磨制作。碗成后，在皇帝过生日时第一次拿出来使用。当时有辽国的使者应邀付宴，紧盯着这碗看了半天。回国后，询问自己国家那只“玉注碗”还在不在了，辽国这才知道赵氏宋朝偷仿了自己的“玉注碗”。

金人知道宋、辽各有这么一件国宝，在侵略过程中，便要在要搜寻的文物名录上，首先记下了这两只玉碗。在灭了辽国后，金人先逼契丹人交出“玉注碗”的下落。其后，靖康之难发生，北宋都城被金人攻破，粘罕和斡离不再要求北宋割地赔款、进贡财宝，点名要那只玉碗，好与从辽国抢回的那只配成一对。

当时有人认为，这碗让金人得到了，因为，反正从此以后这只玉碗不见了。

● 玉碗成了宋哲宗随葬品

后来才知道，这只碗被当成随葬品，葬进了宋哲宗的永泰陵中。

本以为，这只玉碗从此再难回到人间，谁想，宋哲宗下葬连30年也不到，此碗再度现身。宋高宗南渡后，竟然有人在南京的“榷场”上出售这只碗。

“榷场”是当时的国与国之间的外贸专业市场，当时宋、辽、西夏、金国达成类似现代的国与国之间建立“贸易区”的协议，在各自国家的边界，设置物资交易、调剂市场，这就是“榷场”。这里说点题外话，有经济学家认为，“贸易区”和市场经济理论是西方人的发明，这实在是一种谬论，崇洋媚外。我认为，中国古人才是市场经济的始创者，是市场经济的先锋。中国人其实没有必要向西方学习，中国的古籍中先进的市场经济理论很多呢，中国的经济学家应该崇前媚古。

言归正题。后来，这只本属赵姓皇家的玉碗，竟然又让宋高宗得到了，怎么得到的史料上没有交代，但有文字记录了宋高宗看到此碗时的激动之情。他流着泪，动容地说，“此哲庙陵寝中物也。”也正是因为宋高宗这句话，人们才知道当年玉碗失踪之谜。

从这话里，也再次证实，当年宋陵被盗是不争的事实，而且是在刘豫盗陵之前。

但是，宋高宗所得的这只碗，与刘豫所知道的、驱使刘豫设置专门机构盗墓的那只碗，是不是同一只？史料上却没有交代。唯一可以肯定的是，这些事情均与宋陵被盗有关，就是说，不论是西京士兵所售的玉碗，还是南宋榷场交易的玉碗，都是从墓内盗出来的。

刘豫盗陵起因在一只玉碗，也许当时刘豫真是这么想的，才设置了“淘沙官”。但事实可不这么简单，之前金人在盗陵过程中，刘豫参与、协助过。刘豫盗陵应该是蓄谋已久的，绝不会因看到一只玉碗就挺身而出，冒被天下唾弃的危险。其贪婪的本性和糟糕的品行，才是根本的最原始的原因。

发冢“淘沙”一小儿——伪齐皇帝刘豫(5)

● 盗墓贼中了赵匡胤的诡计

刘豫和金人“官盗”们，把本来善良、朴实的民风也带坏了。当时河南境内“民盗”四起，盗墓之风十分严重，农民盗墓如同翻地种庄稼，“群盗多蚊虻”“白骨下纵横”“田竖鞭髑髅”，五代时诗人颜胄笔下的盗墓“盛景”重现人间。

至今，还在巩义民间流传“朱漆脸”盗赵匡胤永昌陵的故事，就在发生刘豫盗陵之后的金末元初年间。

宋朝建立之后，民间盗墓之风仍然难禁，还有一些人想在皇陵堆上发财，洛阳有一个叫“朱老大”的盗墓贼，便是其中的厉害角色。过去洛阳一带有个顺口溜，回郭的白菜孟津的梨，洛阳盛产盗墓贼，朱老大就出身于盗墓世家。

朱老大听永昌陵陵使的后人说，赵匡胤随葬的玉带是主贵物件。此玉带来历不凡，是赵匡胤从后周皇帝那里接受的，上镶七七四十九颗夜明珠、七七四十九粒大钻石、七七四十九片翡翠，堪称国宝。赵匡胤临死前留下遗嘱，说因为国家初建，百废待举，要求简葬，不要浪费财政。但这只玉带还是随葬了。金兵盗陵时，也不知是懂，还是粗心，并未盗尽宝物，玉带尚在陵中赵匡胤的腰上。

永昌陵陵使和朱老大是邻居，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朱老大暗自打定主意，想把赵匡胤腰上那根玉带弄到手，便瞒着他人，一个人偷偷来到了永昌陵。当时的永昌陵，早被金人盗毁，但陵区的柏树林成荫，高大挺拔。

当时宋陵已无守陵人，朱老大没费多大劲儿，就从侧面挖出了一条通往永昌陵地宫的盗洞。他将绳子拴到陵旁的树上，从盗洞蹿进地宫内。地宫的正中摆着赵匡胤的金漆大棺材，他点燃随身的小皮灯，撬开了棺盖。

打开后竟发现发现赵匡胤尸体并未腐烂，栩栩如生。这叫朱老大吃了一惊，赵匡胤此时已下葬三百多年了，真是活见鬼了。但朱老大毕竟是吃盗墓这碗饭的，他知道所谓鬼怪都是吓人的假话，难道赵匡胤真还能活了不成。

朱老大恶从胆边生，立即伸手拉下赵匡胤腰上的玉带。但赵皇帝太胖，怎么也拉不下来。一个人在地宫，又没有帮手，怎么办？很好办，他抽出自己的裤腰带，一边套在赵匡胤脖子上，另一边套自己脖子上，想拉起赵匡胤。这种“贴面盗”，是古代盗墓贼盗墓时惯用的手法，取尸身上的宝物极为方便。

朱老大和赵匡胤面对面，稍一用劲，就拉起了赵匡胤沉重的尸身。但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赵匡胤的嘴里哗地喷出一股黑水，正好喷到他的脸上。朱老大随手抹了一把，顾不得许多了，取下玉带，顺绳子便溜出了地宫。

回家后他把家人吓了一跳，朱老大对着镜子一照，才知道坏事了：原来自己的脸上有一块块黑斑。于是端来清水，却怎么也洗不掉，如抹了黑漆一样。此事传开后，盗墓同行便给他起了歪号——“朱漆脸”。

原来，盗墓贼中了赵匡胤的诡计。据说，赵匡胤在“烛光斧影”中驾崩后，如何保护“龙体”不腐成了一个重要问题。嗣皇帝赵光义听信了一位本家民间郎中的话，由郎中秘制了一种防腐汤药，撬开嘴后灌入赵匡胤体内。这汤药还有一个防盗作用，如果沾到人的皮肤上，便无法洗褪。万一哪一天真有盗墓贼沾上了，一下子就能辨认出来。这么看，盗墓贼不是中了赵匡胤的诡计，而是中了赵光义的歪招。

后来，“朱漆脸”的故事传到了洛阳官府。官府派人将朱老大带来，一通严审，还真是这么回事情，依律杖处死了朱漆脸，没收了他盗出的玉带。据说，洛阳知府也会拍马屁，将玉带献给了当时的元世祖忽必烈。

“朱漆脸”盗陵故事，显然比粘罕和刘豫要传奇多了，但真实性大受怀疑。我查了一下，朱漆脸的故事在元人盛如梓的《庶斋老学丛谈》中有记载，民间流传的故事可能就是由此而来。

附：

“朱漆脸”盗陵

“赵太祖山陵，金之末年，河南朱漆脸等发掘，取其宝器，又欲取其玉带，重不可得，乃以绳穿其背，扎于自己，坐而秤起之，带始可解。为

口中物喷于脸上，洗之不去，人因呼朱漆脸。后货带于汴，识者知为陵寝中物，败露皆杖死。”（见于《庶斋老学丛谈》卷二）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1)

如果说武则天掘墓焚尸是惩罚和破风水兼而有之，这里要说的，则是一位挖祖坟、坏龙脉的专业皇帝了。

在中国帝王陵盗掘事件中，金人的行为是相当野蛮和不礼貌的，曾将以开国皇帝赵匡胤为首的北宋陵寝全部盗掘了。但金人没有想到，这事情五百年后会在自己祖坟上重现，位于北京房山的金朝皇陵遭到了大规模、有组织的盗掘，以至于很长一段时间人们弄不清金陵到底在哪儿。

此事件的“总导演”，是堂堂的大明皇帝——熹宗朱由校。

说来这件事情很有趣，朱姓皇帝盗墓，竟是出于“救国”的考虑，出于破泄女真人王气、挖断大清龙脉的需要。金陵被毁，甚至在龙脉的“脖子”上还凿了拴孔，此举当时还是一出“秘招”呢。但满清人取朱姓而王中原之势，却锐不可当。

大明王朝最终还是轰然倒下了，末帝朱由检无脸面对祖宗，上吊殉国。

● “移宫案”中走向皇帝宝座

时光转到公元1620年，朱元璋开创的大明王朝出了一件震动朝野的事件：明神宗朱翊钧的长子朱常洛继位仅10天，就一病不起，后服用了鸿胪寺丞李可灼进献的红色药丸——仙丹妙药。服后病情未见好转，反而急转直下。泰昌元年（1620年）九月初一，当皇帝刚“满月”那天，朱常洛就死了。

这就是明宫三大谜案之一的“红丸案”。

朱常洛死后，在左光斗、杨涟等大臣的拥立下，15岁的太子朱由校，在重重危机之下，走向皇帝宝座，成为大明王朝第15位皇帝，史称“明熹宗”。第二年改元“天启”。

朱由校的登基过程也颇为复杂，是在“移宫案”中，尴尬登基的。

朱常洛的宠妃李选侍其时住在乾清宫，将朱由校“扣留”在身边。新皇帝

当在乾清宫登基，但李选侍自以为新皇帝是她一手抚育大的，希望获封皇太后，因此赖在乾清宫不走。群臣上书、新帝下旨、太监威吓，三管齐下，才让李选侍移出乾清宫。

“移宫案”发生的原因，各种说法都有，当时真相扑朔迷离，史家称之为明宫三大谜案中的又一案。明朝277年间，明宫大案仅三件，在朱由校继位前后的一个月內发生了两起，可以想象当时朝廷的问题有多么严重，矛盾多么复杂。

在“移宫案”风波中当了皇帝的朱由校，起初很想做一番事情，他信任“东林党人”，左光斗、杨涟等正直的大臣也得到重用，方从哲等奸臣则被排挤出去。在东林党人的辅佐下，朱由校提拔袁崇焕，为张居正平反，录方孝孺遗嗣，优恤元勋。但不久大太监魏忠贤专权，乳母客氏贪权，情况变糟了。

朱由校喜欢做木匠活，是中国古代皇帝中的另类皇帝之一。魏忠贤利用其兴趣，积极“鼓励”他好好学手艺，堂堂一个大明皇帝也不问政事了，整日沉浸在木工活之中。魏忠贤常趁朱由校在专心制作木器时上奏，正在兴头的朱由校手一挥——“朕知道了，你去照章办理就是了。”魏忠贤就是这样，滥行赐赏，大施刑罚，真心为国的东林党人被杀，不与自己一条心的朝臣被诬为东林党，皇帝昏弱，朝政黑暗。

其时社会矛盾异常激烈，土地兼并日益剧烈，苛捐杂税繁重不堪。老百姓没有饭吃，没有活路，唯一的选择便是造反。明神宗时代埋下的社会隐患此时集中爆发，从《明史·熹宗本纪》（卷二十二）来看，从朱由校继位当年开始，朝廷不停地在平乱、剿匪，似乎一天也没有安稳过。

内忧不断：天启元年，白莲教在山东揭竿而起，奢崇明、安邦彦在西南起义；再后的天启七年，山东有徐鸿儒起义，陕西有王二起义。

外患更烦：早在万历十六年（1586年），远在东北的清太祖努尔哈赤就统一了女真建州各部，女真人不断与明军在东北争地盘。万历四十四年努尔哈赤建国，定国号“金”，为与十二世纪时完颜阿骨打建立的“大金国”区别，史称“后金”。努尔哈赤起用这个国号，其用意其实相当明显——在复兴当年女真人建立的金国。

到朱由校当皇帝时，后金势力已十分强大。天启元年后金迁都辽阳、天启五年复迁沈阳（盛京）。此时的后金不可一世，欲与朱姓争抢天下，辽东局势万分严峻。天启四年（1624年）荷兰人又登上台湾岛，台湾失去。

内忧、外患算是人祸，当时又发生了可怕的天灾：南京地震、皇宫失火、京城发大水、江北、山东发生旱灾、蝗灾——大明王朝危机重重。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2)

● 臣僚献出挽救大明江山的“秘招”

面对天灾人祸，内外危机，明显问题在朝廷，但朱由校的一班臣僚们却迷信地认为，这是大明王朝二百多年的“王气”受到了外势干扰，其中最大危主莫过于后金——女真人的余孽在作怪。

于是，这班人给朱由校出了一个挽救大明王朝江山的“绝秘招术”——后金的祖坟在大房山，那就“拆毁山陵，割断地脉”，把女真人的王气泄掉，不愁后金不败。实际上这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馊主意，或者说歪点子。

金与后金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从地域上看，他们都是长期生活在今朝鲜与东北之间的女真人，但其族源异常复杂，一般分为熟女真与生女真。12世纪初，生女真的完颜部崛起，其首领完颜阿骨打统一女真一些部落后，于1115年称帝，国号大金，定都上京（今黑龙江省阿城）。

大金国虽然不是一个统一的王朝，但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也不轻，与它给中原人造成的灾难一样，不可低估。金国兵力强盛，后来突入中原，把赵匡胤开创的大宋给灭了，再后来企图统一中国未遂，与南宋形成对峙，划界而治。一直到公元1234年，在蒙古和南宋的联合进攻下，金国才告灭亡。

到了元末明初，女真人分为建州女真、海西女真、野人女真三大部，努尔哈赤的祖先属建州女真，这支女真成为后来统一中原的满族的祖先。

金国共传九帝，历120年。金帝陵位于北京西南大房山系的云峰山，有名有号的陵寝共有17座。

所以，这么讲来，明朝廷认为完颜部的陵寝就是后金的祖坟，从理论上来说一点都没有错。但问题是，此时距大金国灭亡已近400年，女真的部族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后金认这个老祖宗么？怎么也沾不上啊。

● 金陵的风水格局是帝陵经典

虽然金国只是统治半个中国的“百年王朝”，但其所营建的帝王陵，在中

国皇家陵寝文化中，却写有颇为辉煌的一页，特别是陵寝的风水格局，堪称经典。

朱元璋在营建南京孝陵前，曾派了智谋和尚和后来策划燕王朱棣篡位的姚广孝等人前去金陵考察。皇家陵寝，一般都是后朝仿前朝，因为明朝之前的元朝是“秘葬制”，没有帝王陵规制可作参照，而宋陵又遭盗掘，因此金帝王陵就成了很好的范本。

云峰山布列九条山梁，似龙奔腾而下，故又称“九龙山”。

从所谓堪舆（风水）术来说，一块上佳的风水宝地，前后左右都要有天然屏障，前面至少要有两座“山”，即“朝山”“案山”，左右还应出现“护砂”。所谓“朝山”，就是朝臣站立的地方，“案山”则是皇帝放办公桌“案几”的场所；从位置上来说，“案”近而“朝”远。

九龙山的九条山梁由高到低，依次顺势展开，中峰正前方是高耸的山壁，近处则是一处中间低平、两边凸起的山岗；东侧有连绵不断的山头，西侧则分布着多个小山包。当时主峰下，泉水环流，终年不息；层“林”叠嶂，紫气缭绕。

九山龙的山形地貌正好符合这些风水要义：远方高耸的山壁是“朝山”，近处低平的山丘则是“案山”，左右连绵的山岗无疑就是天然“护砂”了，即所谓“左青龙”“右白虎”。所以，过去的风水先生一直认为，金帝王陵所在的九龙山是风水宝地中的经典之作，300年后也能保女真好运，兴旺发达。

但大金国的祖先们，如金太祖阿骨打、金太宗完颜晟（吴乞买）等，早先并不是下葬在九龙山，而是葬在了远在东北的上京，埋在宫城的西南（护国林之东），即“阿城陵区”。

按照中国古代一般的风水原理，祖坟是祥瑞之地，是不能随便迁移的，否则泄了气脉坏了风水，麻烦就大了。金国的先人死后怎么能跑到北京？这是因为，大金国出了位能人——极具政治野心的海陵王完颜亮，“九龙山”这块风水宝地就是他选定的。

海陵王为什么要祖宗死后“进京”？学术界有这样的观点，海陵王迁祖陵，实际是一着政治棋。他在杀死金熙宗完颜亶（dàn）后，野心膨胀，竟然想灭掉南宋，统治整个中国，迁祖陵到北京，与迁都北京一样，也是他决心的体现。

另外一个原因是，海陵王是靠非正常手段当了皇帝的，属于“乱臣贼子”一族，迁陵也是背离政治对手的好办法，可以打击对手的信心。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3)

● 海陵王嗜杀好色

完颜亮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位以好战好色出名的暴虐荒淫之君。其父亲宗干为金太祖的庶子，就是民间所谓小娘养的。太祖死后传位弟弟完颜晟，史称金太宗。太宗死后，传位于侄子、太祖嫡孙完颜亶，即金闵宗（后改为熙宗）。

完颜亶的父亲早逝，依女真的风俗，其母再嫁给小叔子、完颜亮的父亲宗干。因为有这一层“兄弟”关系，完颜亮与完颜亶是一块儿长大的。所以，在完颜亶当了皇帝后，完颜亮起了谋逆之心，也想当皇帝，于是处处培植阿里出虎这样的亲信。

皇统九年（1149年）十二月，阿里出虎宫中当值，完颜亮秘密潜入宫中计划对金闵宗下手。阿里出虎等人砍杀完颜亶未死，完颜亮赶到后用剑亲自刺死了挣扎中的完颜亶，顺利夺取了皇位，史称海陵王。当上皇帝后，野心勃勃的海陵王首先迁都燕京，后迁都汴京。

从政绩上来说，海陵王算是一位很有作为的皇帝。金国是女真族建立的政权，当时还处于奴隶社会。海陵王十分看好中原地区先进而又成熟的封建制度，于是进行政治改革。可以说没有海陵王就没有后来金国稳固雄霸中原的大好局面，或许早被南宋政权给灭了。

但与历代篡位的帝王一样，海陵王的缺点与他的优点一样大，嗜杀成性就一点。当了皇帝不久，海陵王就将与他意见不和、反对他的皇室宗亲杀掉了100多口。虽然政治改革推进了，但后宫隐患也埋下了。

与金国名将金兀术一样，海陵王也是南宋政权的老对手。他在18岁被封了“奉国上将军”后，父亲宗干就送他到金军统帅金兀术的帐下，有意历练儿子。凭着显赫的战绩，海陵王先后晋升为骠骑上将军、龙虎卫上将军。

天下君王没有不好色的，海陵王的性器官似乎也异常好动，有“淫遍天下女色”的恶名。

有一次看他上了他叔母，竟然把叔父弄死了，收叔母为妃。所以《金史·

海陵本纪》（卷五）称，“（海陵）欲为君则弑其君，欲伐国则弑其母，欲夺人之妻则使之杀其夫。三纲绝矣，何暇他论。至于屠灭宗族，剪刈（yì）忠良，妇姑姊妹尽入嫔御。方以三十二总管之兵图一天下，卒之戾（lì）气感召，身由恶终，使天下后世称无道主以海陵为首。”

● 神鹿显灵，海陵王选定九龙山

千里迢迢把祖先的棺槨迁葬到北京，海陵王此举，在中国帝王陵史上是罕见的，也是规模最大的一次皇家“搬家运动”。在迁陵过程中，海陵王亲自前往大房山视察。棺槨到京后，海陵王也学着古代帝王的样子，出外打猎，用亲手射杀到的獐子祭献祖宗。

九龙山也是佛、道信徒们眼里的圣地，这里早就建有一座寺庙——名叫龙城寺。由于龙城寺所在位置正是“龙头”，因此海陵王下令拆毁寺庙，将开国之君金太祖完颜阿骨打的睿陵、金太宗完颜晟的和陵（后改称恭陵）营建在此处。

贞元三年（1155年），大房山陵区正式破土动工。海陵王又亲自督工，命工人昼夜赶凿山体，有不少人怠工还挨了海陵王的鞭子。

三个月后，睿、和二陵率先建成。此后金闵宗完颜亶的思陵、金世宗完颜雍的兴陵等二十多座有号没号的帝王陵陆续建成，北京城外形成了一片新兴帝王陵区。

为什么海陵王会看中这地方？据说，当年海陵王到九龙山一代狩猎，行至山下的大红谷时发现了一头鹿，就跟着追。但追着追着，鹿却不见了，闪现在眼前的是一座发着金光的寺庙。海陵王觉得奇怪，便走进了寺院，但更奇怪的一幕又出现了，恍恍惚惚间，海陵王竟然看到金太祖、金太宗等几位逝去的先祖坐在香案上。

海陵王诧异之余觉得这是祖宗显灵，是大金国都城迁出阿城，定都燕京（北京），平定中原的吉祥征兆。就这样，海陵王将远在黑龙江的祖陵于公元1155年，随都城一并迁到了北京，陵区中心择在显灵之处的九龙山龙城寺。

金陵陵址卜定的第二个版本没有上述那么玄乎。

南宋张棣著有《金虏图经》一书，书中附录二《山陵记》记载，金陵陵址是风水大师相出来的。书中称，“虏人都上京，本无山陵。祖宗以来，止卜葬于护国林之东，仪制极草创。迨亮徙燕，始有置陵意，遂禽司天台卜地于燕山之四周。”

可以看出，海陵王在贞元元年（1153年）迁都燕京，命令堪輿师找了一年，才找到龙城寺所在的这块风水宝地。所谓海陵王看到金太祖坐在香案上，应该是后世的附会之说。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4)

● 蒙古人最先破坏过金陵

需要说明的是，海陵王苦心营建的陵区，自己死后却未能享用，而是被赶出了这块风水宝地。未等明朝皇帝动手，金朝皇帝先扒开了他的陵，没有在自己选定的风水宝地上做完来生美梦，这份遗憾也是古今少有。

正隆六年（1161年）与宋军战败，海陵王在败逃途中被不满的部将杀死，终年40岁。当了13年的皇帝海陵王，尸体被运回来后，也以帝王之礼葬在九龙山陵区内。

金太祖的孙子完颜雍当了皇帝（金世宗）后，对海陵王就不客气了。他先将海陵王贬为“殇王”，再贬为“海陵郡王”，最后降为“庶人”。完颜雍听信谏言，掘出海陵王葬在大房山的尸骨，乱葬于陵区外40里的荒野里。一代帝王到底墓在哪儿，至今也没人知道，被荒草掩埋了。

海陵王选定的陵区，连自己的尸骨都被掘了出来。可以想见，这风水宝地一说，不过是骗人的把戏。到金国灭亡时，情况就更惨了，蒙古人首先捣毁了金陵，这比朱由校早了几百年。

开兴元年（1232年），蒙古人围攻金都城汴京，老皇帝、哀宗完颜守绪弃守汴京都城，弃留老母妻妾，独自出逃到蔡州。天兴三年（1234年）正月，宋、蒙两股军队，一南一北夹击金国。金国都城内外，一片混乱，杀声震天，国破在即。

完颜守绪看到大势已去，连夜传位于东面元帅完颜承麟，此即是金国最后一位皇帝，完颜承麟大概是中国历史上当皇帝时间最短的吧，连半天都没有。

第二天早上登基朝贺仪式才结束，帝号未定，宝座未热，蔡州即告失陷，完颜守绪在轩中上吊自杀。国破家亡，自杀成义，史上因此亦称完颜守绪为义宗，几百年后盗掘他陵墓的大明末帝朱由检也选择了这样的非正常手段，不知是不是一种历史的巧合。

听说老皇帝上吊，完颜守绪的500多臣子、军士也随后投河自尽，可以想象当时的场景是多么的惨烈。新皇帝完颜承麟随后也为乱兵所杀（也

算是一位哀帝吧），金国宣告灭亡。

新、老皇帝这一死，真的悲哀了，金国帝王陵遭了大殃。蒙古人当年将女真人、契丹人都视为“汉人”。蒙古人原本就把金国当作敌国，进入北京后，出于报复目的，便盗掘捣毁了金陵。

不过，在完成统一中国后，蒙古人认金蒙是一家，元朝是金的正宗接班人，所以，元朝廷对金陵进行了整理修缮，还装模作样地定期祭祀，金陵一度成为元时有名的“京西八景”之一。

● 斩“龙头”，建“皋塔”

虽然蒙古人捣毁过金陵，但真正给金陵带来毁灭性破坏的，是明朝人。

明朝建立以后，朱元璋并没有破坏金陵。与秦汉唐宋这些帝王陵一样，金陵也得到了保护，一直到朱由校当皇帝的天启元年（1621年），明朝才“罢金陵祭祀”。

之后，明朝的麻烦不断，金陵的麻烦也就来了。

朱由校是在危机重重的时代背景下当了皇帝的，开始也是忧国忧民。他在天启元年即位后，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辽东重镇沈阳、辽东首府辽阳相继失陷，辽河以东全部沦为后金所有。身边的臣僚告诉朱由校这是女真的余孽在作怪，这才有停止供祀金陵的事情。朱由校当时还是一个大男孩，任凭臣僚做主，金陵便不再受到保护。

到了天启二年（1622年），努尔哈赤在关外闹腾得越来越厉害。正月未出，清兵便攻占了西平堡，王化贞、熊廷弼这些明朝东北“剿匪总司令”，被逼得退守关内。此时的朱由校不得不动手了，只好祭出“救国秘招”——“泄王气”“断龙脉”，挖掘后金的祖坟，通过风水“厌胜之术”，以此阻止满军入关。

朱由校派出“工程兵”，先是把金陵的地面建筑全部砸毁，然后挖开地宫墓道，掘开地宫，并将地表上巨大的石头、碑刻、础柱等推入墓道和地宫内。这种破坏，殃及到了大房山以外的金墓。

这还不行，根据厌胜家的指点，“工程兵”找到了金陵龙脉所在穴位——金太祖睿陵背依的九龙山主脉的山脊，即“龙头”部位，在“龙头”上动

土，硬将“龙头”砍掉一截。又在“龙头”咽喉部位挖出了一个深洞，让“龙头”生疮。他们还在洞里面填满了鹅卵石，厌胜家称这是“斩龙头”“扼咽喉”，让女真这条“金龙”成为死龙，以达到釜底抽薪、彻底割断龙脉，泄去王气的目的。

但是，“龙头”斩了，“金龙”却没有死，反而更威猛了。

天启三年，后金的发展势头不见减弱。臣僚再给朱由校指点迷津，认为这是上次龙脉断得不彻底所致，朱由校信以为真，再次派出“工程兵”到大房山，在铲平金陵的基础上，又修建了好几处关帝庙。

他还特别派人在睿陵原址修建“皋塔”一座，请来与岳飞一道抗金的南宋名将牛皋，与关公一起，为大明王朝“联合抗金”。为什么要在睿陵原址建“皋塔”？这里有一个传说。当年“气死金兀术，笑死牛皋”的故事就发生在那里。当时所建的关帝庙、皋塔遗迹至今尚存，游人可以看到。

朱由校的两次盗墓行动，被称为“天启掘陵”。由于当年破坏严重，下手狠，给现代的考古发掘工作带来了极大的麻烦，有的陵址无处寻找。这些年来，北京考古工作者一直在大房山一带进行探查。2003年终于找到金太祖睿陵遗址，这一发现当年被评为年度考古一大发现。目前金国帝王陵的考古工作仍然没有中断。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5)

● 清廷修金陵“鬼糊鬼”

朱由校挖掘金陵一事，《明史》上并未见交代，还是清人揭了他的老底。

康熙皇帝说，朱由校当年是听信了“虚诞之言”，不知道检讨反省自己的行为得失，竟然“毁及前代帝王之陵”。

朱由校破坏金陵看似彻底，但迷信的观点认为，后金的龙脉并未被挖断，朱由校反倒惹恼了地界神灵，失去了护佑，朱姓天子大运不再了。

天聪十年（1636年）“后金”易名“大清”，此部女真也易为“满人”。1644年清政权最终取代了朱元璋一手开创的大明王朝，一直到268年后的公元1911年，清朝的“龙脉”才真正地被革命掉了。孙中山建立了中华民国——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也就此终结，中华博大精深的帝王陵寝文化也成了千古绝唱！

顺治元年（1644年），福临即位，满清如海陵王一样，从东北迁都北京。这以后，金陵得到了保护，顺治、康熙、乾隆三朝先后对金陵进行修复。朱由校盗掘捣毁金陵一事，就是康熙二年（1663年）修立陵时所立的“圣祖仁皇帝御制碑”碑文中透露出来的。

搞笑的是，清朝修复金陵也是鬼糊鬼的把戏，并未真的把金陵当成祖坟，完全是做样子的。为什么这样说呢，原来民国时的一次盗墓事件，曝光了清人当年修祖坟的真相。

民国时期，清帝退位，连自己的东、西二陵都保护不了，金陵自然就更没有人问事了。原先设置的守陵户因为领不到钱粮，靠山吃山，靠陵吃陵，陵户只得在陵区内开荒“自救”。后来发展到伙同周围的村民公开拆毁金陵地表建筑的地步，大肆砍伐陵区内的林木，把陵区的物件建筑材料搬到了自家的院落中。

盗墓贼于是看到了机会。当地有个外号叫“小老虎”的土匪刘振山，纠集上百人，公开对金陵进行盗挖。这伙人盯上了被清廷修葺过的睿陵、兴陵二陵，从陵的地宫所在的宝顶上面，挖了一个大盗洞。本想下面就是

藏有宝物的地宫了，可进入盗洞一看，什么也没有。原来，清代重修的金陵并未建在原陵址上，只是随便找了个地方，建一个坟头，意思一下而已。

顺便提一下，金陵遭朱元璋子孙盗掘，后来有不少附会之说，称这是一种报应。

当年，金国大将粘罕攻陷北宋都城东京后，先后对位于今河南省巩义市境内的北宋帝王陵，进行了大规模的疯狂的盗掘。太祖赵匡胤的永昌陵、太宗赵光义的永熙陵、真宗赵恒的永定陵等8座陵寝，无一幸免。比朱由校的行为更为野蛮的是，他们还把北宋帝王、帝后、陪葬臣子的尸骨从陵内拖出来“暴骸”，也就是“晒尸”，令人发指（具体情形会在后面的章节中说到）。

这样说来，还真有点因果报应的味道，一报还一报呢。可能因为有这个前因，朱由校盗掘金陵事件，并没有遭受到更多的历史指责，有的盗墓著作中干脆不提这桩事，以至于朱由校所为成了一桩盗墓秘闻。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6)

● 古代帝王迷信“天子气”

朱由校盗掘金陵一事，如今已成为笑谈。朱由校掘金陵的行为，康熙皇帝称是，“贻讥千古矣”。

现在看来，朱由校的行为确实是愚蠢的，因为清人并不在乎。但破风水、挖龙脉，这些所谓的“泄天子气”“镇王气”之举，虽然愚蠢，却不是朱由校的首创。中国封建社会第一位皇帝——秦始皇嬴政便干过这事情，不过他掘的不是坟，而是一座山。

秦始皇造成的“风水事件”，发生在公元前2世纪，地方在秣陵（今南京）。据民国学者夏仁虎撰著《秦淮志》引《景定建康志》文，“旧传秦始皇时，望气者言：‘五百年后金陵有天子气。’于是东游以厌当之。乃凿方山，断长陇，渎入于江。故曰秦淮。”

嬴政为了镇压东南的“天子气”，破坏这里的风水，让当时南京南郊的“龙藏浦”水流改道变向，具体地点在今天南京市江宁区方山石碛。此地我曾去看过，确有人类开凿痕迹，但是不是秦始皇破坏南京风水而留下的，无法考证。但从此留下了一条流淌胭脂的风月河——秦淮河。

嬴政泄了“天子气”，却没有镇住天子。“望气者”（风水先生一类人）之语真的应验了，五百年后南京真的出现了一位皇帝，此人便是前面提到的“帝王盗墓第一人”孙权。

孙权定都南京后，将秣陵易名“建业”——在此建立孙家帝王大业。南京从此真成了“帝王洲”。最鼎盛的王朝就是仿效嬴政，挖人祖坟，坏人风水的大明王朝。

历史上，大凡在风水上做文章的皇帝，不少人死后江山都失去了。嬴政是这样，隋炀帝杨广也未逃出劫数。

《资治通鉴·炀皇帝》（卷一百八十二）中有这样的话，“今人人皆云杨氏当灭，李氏将兴”。当时，就有善看星象的术士启奏杨广，称在龙门地区发现“天子气”，并由龙门向东发展至太原地区。

皇帝很少有迷信的，杨广亦然。于是他学起了秦始皇断东南天子气的举动，也“东巡”“西巡”几番，并在山西置“离宫”，让自己的“真龙”之身现于不祥之域，以镇压之。杨广生前曾多次到山西，这可不是单纯去休闲，而是带有很强的“镇天子”目的。

然而，太原正是大唐开国皇帝李渊的封地，这股“天子气”最后真的气贯山河，灭了隋朝。

可见，“天子气”一说害人又害己。有的风水先生比较贪，看到所谓的风水宝地，便给自己留着。据《南史·虞玩之传》（卷四十七）记载，南北朝时，浙江人唐宇之生于风水世家，祖上给自己留了一块风水宝地，此地系龙脉，天子气旺盛，他的祖先断定子孙中将出皇帝。

唐宇之信以为真，于是开始惑弄人心，招兵买马起义，还攻陷了富阳城称帝。称帝后，一切按规制办，还在儿子中设置了太子。朝廷闻讯，立即派遣禁军征讨，刚一交手，唐宇之便被斩杀了。

沾上“天子气”其实是一种晦气。聪明的人知道能当皇帝可不是靠祖坟的荫德，而是用人头换来的，因此避之远远的。

西晋著名人物羊祜，是位独臂将军。有擅长风水术的相墓者告诉羊祜，羊家祖坟有“帝王气”。羊祜一听，这可不得了，如果让当今皇帝知道了，全家还不遭殃？但相墓者说，“若凿之则无后”，但“犹出折臂三公”。为了避免祸害，羊祜悄悄把祖坟掘开了。后来，羊祜果然从马上摔下来，把膀臂折断了，他虽然地位显赫，但没有儿子，断了香火。

羊祜掘祖坟一事，可能是真的，但与他的命运和生育是没有必然联系的，也许就是一种巧合，让后人附会了。

虽然“风水宝地说”“龙脉说”“天子气说”都是古代风水先生捣鼓出来的伪学说，有许多人也知道挖祖坟、破风水解决不了问题，但总是有皇帝会相信，会这样做。原因在哪儿？一是示威，担心别人抢了江山，通过挖祖坟，打击对手的政治信心，如武则天的掘坟焚尸；再就是病急乱医，大厦将倾，江山将失，也只得通过死马当活马医了。

这两个原因，实际都是“心理战术”。如果对方也迷信，可能还真的会有效果呢。如果像朱由校这样，碰到了努尔哈赤这位“不信邪”的主子，风水“厌胜之术”便失效了，挖了人家的祖坟也是白费力气，反而激起更多的仇恨。

“秘招救国”傻皇帝——明朝皇帝朱由校(7)

● 朱由检盗挖了李自成的祖坟

明朝的天子臣僚们，对此却深迷不悟。继朱由校挖了满清人的祖坟金陵之后，接下来他的接班人——末帝朱由检，也迷信起了这套风水厌胜邪说，盗挖了明末农民起义军首领李自成的祖坟。

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爆发后，天启二年的进士、刑部主事汪乔年，奉诏盗掘过李自成在陕西米脂县境内的祖坟，以泄“李贼”祖坟的“天子气”。

《明史·汪乔年传》（卷二百六十二）记载，当时汪乔年任陕西巡抚，他并不知道李自成的祖坟埋在哪里，于是指令米脂县县令边大受，要他想办法。边大受很干练，打听到了李自成的族人在县里当官差，便将他抓起来拷问。李的族人不得不交代，李家祖坟在离县城200里的李氏庄，葬于乱山之中，16座坟环列安葬，正中间那座就是李自成的始祖坟。

据说，李家这块坟地，也是块风水宝地，由当年极懂风水的仙人选定。此墓圪中，设有铁制的灯架，仙人称，铁灯不灭，李氏兴旺。李自成的祖坟被挖开后，果然出现了奇异的现象。

里面生有几石的蝼蚁，火光闪烁。劈开棺材后，发现里面的尸骨青黑，身上长满了黄毛。脑骨后有一个凹洞（俗称“反骨”），有铜钱那么大，一条赤蛇盘踞在里面，长有三四寸。这蛇有角会飞，当即飞起了一丈多高，张着嘴吞吸六七次日光，降下后重新伏下。

在古墓中出现蛇蚁，其实是正常现象。棺穴中出现的蛇，民间一般叫它“地龙”，是一件很吉利的事情，主子孙当官发财。

凡出“地龙”的坟不宜改葬，宋道静和尚传下的《入地眼》秘书称，“开冢见龟蛇生气物，则不可改”，迷信说，改葬就破坏了风水，家道必败，人丁不旺。朱由检派人挖李自成的祖坟，是不是基于这种风水理论呢？

汪乔年从骷髅上斩下头颅，装进准备好的盒子里，又把那条小蛇风干，之后呈送上去，其他东西则全部焚烧，和污秽物品混在一起扔掉。李自成知道后气得咬牙切齿，发誓要杀掉汪乔年，后来汪乔年确实让李自成

逮到，遭斩首了。

应该说一下的是，可能是明朝的风水邪说盛行，李自成也毁烧过明祖陵。

起初，起义大军打到安徽，将凤阳境内的明祖陵烧了，传说李自成也盗挖了朱元璋父亲的陵寝。后来攻下京城，逼死朱由检后，曾打算盗挖位于北京西北郊昌平区境内天寿山的明十三陵，但因出现异象，担心报应才作罢。实际可能是遭明军反击，而且清兵入关在即，才不得不停手。

挖祖坟，泄王气，朱姓皇帝的所谓“秘招”并没有得逞，简直是白日做梦。最后将明朝灭亡的恰恰就是李自成和女真人（满清），而他们的祖坟先后被两位明朝皇帝盗掘过。

看来，同为封建帝王的康熙皇帝说到了点子上了，他在修葺金陵的“御制碑文”中称，“有德者昌，无德者亡，与山陵风水原无关涉。”这与毛泽东打败蒋介石时所说的“得道多助，失道寡助”，是不是一个意思？！

附一：

清圣祖仁皇帝御制碑文

金朝房山二陵，当我师克取辽阳，故明惑形家之说，谓我朝发祥渤海，气脉相关。天启元年，罢金陵祭祀。二年，拆毁山陵，割断地脉。三年，又建关庙于其地，为厌胜之术。从来国运之兴衰，关乎主德之善否。上天降鉴，惟德是与。有德者昌，无德者亡，与山陵风水原无关涉。有明末造，政乱国危，天命已去。其时之君臣，昏庸迷谬，罔知改图，不思修德勤民，挽回天意，乃轻信虚诞之言，移咎于异代陵寝，肆行摧毁。迨其后，流寇猖獗，人心离叛，围祚以倾。既与风水无与，而前此厌胜之摧毁，又何救于乱亡乎？古之圣王掩骼埋胔，泽及枯骨。而有明君臣乃毁及前代帝王之陵，其桀谬足实贻讥千古矣。（见于清圣祖仁皇帝御制碑）

附二：

挖掘李自成祖坟

初，乔年之抚陕西也，奉诏发自成先冢。米脂令边大受，河间静海举人，健令也，诤得其族人为县吏者，掠之。言：“去县二百里曰李氏村，乱山中，十六冢环而葬，中其始祖也。相传，穴，仙人所定，圻中铁灯檠，铁灯不灭，李氏兴。”如其言发之，蝼蚁数石，火光荧荧然。斲棺，骨青黑，被体黄毛，脑后穴大如钱，赤蛇盘，三四寸，角而飞，高丈许，咋咋吞日光者六七，反而伏。乔年函其颅骨、腊蛇以闻，焚其余，杂以稊，弃之。（摘自《明史·汪乔年传》卷二百六十二）

